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12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占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嘉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晓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不存在因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方面有严重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有关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应对措施等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82,079,30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隆华节能、隆华公司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装备分公司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装备分公司
中电加美	指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居善	指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四丰电子	指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晶联光电	指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兆恒科技	指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海威	指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科博思	指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超伺服	指	北京超同步伺服股份有限公司
盛世华天	指	上海盛世华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国威科健	指	国威科健（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联创锂电	指	洛阳联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利公司	指	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隆华节能	股票代码	300263
公司的中文名称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隆华节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uoyang Longhua Heat Transfer & Energy Conserva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H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占明		
注册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132		
办公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13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longhuachuanre.com		
电子信箱	lylhzb@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嘉刚	张焯
联系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电话	0379-67891813	0379-67891813
传真	0379-67891813	0379-67891813
电子信箱	duanjg@foxmail.com	lylhzb@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宜军民 李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11 号 NEO 绿景纪元大厦 A 座 17 楼	张奇英 、黄锐	2015 年 7 月 13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068,323,190.08	812,192,600.31	31.54%	1,370,799,2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014,851.33	15,249,548.11	201.75%	178,650,71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087,929.88	-490,042.04	6,653.78%	139,013,22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2,323,387.77	117,486,383.90	293.51%	79,059,92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2	0.0173	201.73%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2	0.0173	201.73%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0.63%	1.26%	9.0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654,756,856.98	3,318,156,104.42	10.14%	3,621,044,59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49,030,679.47	2,415,386,202.81	1.39%	2,415,670,620.9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6,270,634.48	274,520,130.95	298,771,227.62	308,761,19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93,625.00	14,557,262.88	22,469,981.79	-1,106,018.34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13,483.18	9,700,002.63	20,031,026.44	-6,956,58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42,246.06	-46,250,081.98	213,394,273.00	151,936,950.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6,002.07	536,102.76	-886,65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0,684.04	16,970,000.00	11,923,825.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8,113.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94,051.07	5,397,744.29		
债务重组损益	-1,493,212.7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659,312.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4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8,912.90	-75,349.44	37,393,633.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49,401.83	3,422,423.06	8,793,315.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0,657.24	7,171.48		
合计	13,926,921.45	15,739,590.15	39,637,490.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15年隆华公司正式启动业务全面转型、实现“二次腾飞”的中长期发展战略，在经历了2016年改革转型期间的短暂波动之后，2017年进入转型战略的深化之年。在这一年中，面对日益严峻的市场形势和竞争环境，隆华公司全体人员精诚团结，勇于担当，不忘初心，砥砺奋进，牢牢扎根制造业，扎实推进转型升级。2017年，隆华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增长，新兴业务快速发展，形成了节能、环保、新材料三大板块协调发展的多元化产业格局，为实现“二次腾飞”新战略目标奠定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围绕电子新材料板块主营业务，进一步巩固公司靶材业务在国内高端显示面板行业应用的龙头地位，在稳定批量供货的基础上持续推进钼靶材、ITO靶材的立项和测试工作，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及推广力度，实现该业务板块持续增长。四丰电子钼靶材、晶联光电ITO靶材出货量持续提升，带动靶材业务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四丰电子成功获得国内首条10.5代面板产线的首批高纯钼靶订单（京东方B9线），这是国产钼靶应用的又一历史性突破。TFT-LCD/AMOLED用宽幅钼靶产业化项目通过技术鉴定、验收，宽幅钼靶实现量产、销售，新产品市场推广工作稳步推进。四丰电子成为国内唯一一家具备一米以上宽幅钼靶材生产能力的公司。报告期内，晶联光电充分发挥隆华整体优势，市场开拓取得了明显效果。TFT市场方面，已在京东方、华星光电、信利等大客户的10条产线上成功立项测试，进一步增强了在TFT市场ITO靶材国产化的领跑优势；TP/TN/STN等传统市场方面，积极开发了一批新客户，出货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实现快速增长。

军民融合高分子复合材料是公司新材料板块中的另一个重要组成部分。2017年2月，公司完成对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收购，公司业务开始涉足高分子复合材料领域。兆恒科技是一家军品企业，主要产品是PMI泡沫材料，在PMI材料方面是军方认可的国内唯一供应商。PMI泡沫材料集中了高强度、低密度、阻燃、无毒等多种优异特性，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高速轨道交通、高速舰船、雷达探测、风力发电、运动器材、医疗器械、音响制品等领域，作为新材料应用潜力前景极其广阔。兆恒科技公司2017年推动军品与民品两个市场同步发力，全年实现扭亏为盈。积极开展航空类客户的开发，目前已形成一批稳定的用户群，为国家多个重点型号装备完成供货。

2017年9月公司完成了对咸宁海威公司的控股收购。咸宁海威主要从事树脂基复合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尤其擅长舰船及海洋工程领域用树脂基复合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是国内最大的从事舰船以及海洋工程装备配套用高性能复合材料制品生产与销售的民营企业。咸宁海威公司2017年推行技术经营一体化，市场营销工作取得新突破。一是利用相关大学合作的技术优势，将产品向大型化快速推进。二是产品在各领域推广应用成效显著，防护材料方面，持续推进重点型号技术攻关，军辅船相关产品入围合同供应商；水下及水面复合材料产品方面，落实多项科研项目，为后续大批量应用奠定基础，进一步巩固了市场优势；复合材料浮体拖体及其他产品方面，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市场份额继续扩大。三是海洋工程和汽车轻量化等民品领域产品研发进展较快，业务拓展顺利。

传热节能板块，面对目标行业不景气，产能过剩，投资不足、进度放缓的严峻市场形势，通过调整市场推广战略、优化营销体系队伍、改进产品结构等措施，保证了装备分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有序推进，与去年同期相比业绩亏损局面全面改善。报告期内，装备分公司全工艺段市场推广战略取得成效，致力于为用户提供系统工艺介质换热解决方案的思路得到落实，同时，调整营销体系队伍，以提高团队的综合素质及工作效率；改进产品结构、优化技术方案，使得全工艺流程和全厂布置更紧凑、更节能、更高效，得到用户的广泛认可，新签合同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显著增长。

环保水处理板块，全资子公司中电加美在工业水处理领域受宏观经济形势和产能过剩的影响下，依然保持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在市政水处理领域，重点项目按计划有序实施，整体运行情况良好。河北涉县项目土建工作按计划完工，主体设备安装基本完成。新疆昌吉供水项目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开展，土建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并已进入设备安装阶段。其他项

目销售和执行进展顺利。在市政水处理项目顺利开展的同时，加大了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抢占市场份额，为全年目标的完成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开展顺利，各业务板块、各类产品具体业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

尽管我国传统工业产能过剩严重，面临的形势愈发严峻，但是节能、环保和新材料行业仍然有巨大的市场需求和持续发展机会。目前国内节能环保行业的市场规模已超过5万亿，每年以超过15%的速度持续增长。2017年国家加强了对于节能环保全面要求，只有保护环境与经济增长并重，环境保护才能成为优化经济增长的手段，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才能实现同步，从根本上解决环境保护与经济矛盾的矛盾，实现同步推进。这一历史性转变必将成为我国环保史上又一个新的里程碑，环保工作将由重点带动进入全面推进、重点突破的新阶段。公司将力保节能换热装备和市政污水处理业务平稳有序，为公司的转型战略提供基础。

与传统材料相比，新材料产业具有技术高度密集，研究与开发投入高，产品的附加值高，生产与市场的国际性强，以及应用范围广，发展前景好等特点，其研发水平及产业化规模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国防实力的重要标志，世界各国特别是发达国家都十分重视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最近十年世界材料产业的产值以每年约30%的速度增长，材料创新已成为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动力之一。2015年中国新材料产业的市场就已经达到2万亿的规模，预计未来十年还会以超过20%的速度继续增长，总规模将会达到10万亿级别。加上目前中国新材料市场存在巨大的市场缺口，进口量占据国内大部分市场份额。国有化程度逐年提高和市场总规模的高速增长，两者叠加，意味着我们瞄准的新材料市场未来前景无限。公司将聚焦尖端电子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等领域，打造若干个核心业务板块，构成公司的重要核心成长动力。

2017年10月18日，十九大报告提出，“坚持富国和强军相统一，强化统一领导、顶层设计、改革创新和重大项目落实，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构建一体化的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随之，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作为国家七大战略体系之一写入党章，军民融合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和发展阶段。2017年8月，科技部、军委科技委联合印发《“十三五”科技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规划》，部署“十三五”期间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有关工作。12月26日，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8年工作筹划，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积极参与《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纲要》编制，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军委战略规划办提出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围绕军民融合的国家战略和公司的发展优势，2017年公司加强在军工新材料领域的布局，围绕非金属新材料领域形成了核心产业链。未来，公司还将在军工领域围绕典型的军民融合高分子复合材料为中心，布局一系列新的业务。

（三）公司面临的发展际遇及行业地位

1、新材料业务市场前景广阔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提出“十三五”要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需求牵引和战略导向，推进材料先行、产用结合，以满足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重大技术装备急需为主攻方向，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高校和科研机构为支撑、军民深度融合、产学研用协同促进的新材料产业体系，着力突破一批新材料品种、关键工艺技术与专用装备，不断提升新材料产业国际竞争力。

（1）高纯溅射靶材领域

靶材一直被誉为新材料领域皇冠上的明珠，是一个国家电子新材料发展水平的重要衡量标志。为此中国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扶持高端靶材国产化发展壮大，随着全球电子信息、半导体、液晶显示等产业逐步向中国转移，下游应用领域得到快速发展，包括钼靶、ITO靶在内的高纯靶材市场需求持续扩大。

高纯溅射靶材伴随着半导体工业的发展而兴起，平板显示产业是目前高纯溅射靶材的主要应用领域之一。公司2015年通过收购四丰电子公司成功切入靶材行业，平板显示器主要包括LCD、OLED以及在LCD基础上发展起来的TP显示产品。镀膜是平板显示产业的基础环节，几乎所有类型的平板显示器件都会使用大量的镀膜材料来形成各类功能薄膜，其所使用的PVD镀膜材料主要包括ITO、Mo、Cu、Al、Ti等多种溅射靶材。

近年，在市场需求和政策鼓励下，随着国内外平板显示厂商纷纷在中国大陆建立生产基地以及政府政策导向和产业扶持下，全球平板显示产业重心逐渐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成为全球主要LCD面板生产大国，并相继形成了以京东方、华星光电、深天马等为代表的市场影响力较大的LCD面板本土品牌。

平板显示面板行业的快速增长为靶材厂商提供了广阔的成长空间，基于产品价格、采购国产化等因素的考虑，LCD厂商

对材料国产化存在迫切需求。我国面板厂商已经有选择地与本土优秀溅射靶材厂商合作，并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国产靶材的市场占比得到显著提升，面板厂商也享受到了国产化的红利，采购成本明显下降。目前，四丰电子生产的钼靶已经全面替代进口，并已占较高的采购比例。晶联光电于2015年率先实现了高档显示面板用ITO靶材的技术突破，彻底打破国外的垄断地位，成为唯一在TFT领域获得客户认可并批量供货的国产ITO靶材生产商。2017年公司产品先后通过多条TFT面板线的测试认证并实现批量供货，开创了ITO靶材的国产化历史。

(2) 军民两用先进复合材料领域

近年来，军工行业正迎来重大的发展机遇。这一机遇不仅体现在以科技化、信息化装备为代表的武器装备投入上，同时也体现在军品定价机制、军民结合、军工科研院所改制等一系列变革中。军民融合的战略方针，一方面能够通过军民深度融合，盘活存量资产，吸引各种渠道资源进入安全领域，促进创新，加快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另一方面能够解决原有军工资产的效率问题，构建国家主导、需求牵引、市场运作、军民深度融合的运行体系，由原来的“输血”转为“造血”，促进军工产业升级。面对这样的发展机会，公司先后控股收购兆恒科技与咸宁海威，这两家公司是典型的军民融合型的高分子材料公司，其产品是能够实现结构功能一体化的、兼容减重的新材料，也是目前在全球的装备发展中用新型复合材料替代传统金属材料的最成熟的一个领域。兆恒科技重点围绕碳纤维复合材料以及相关领域，研制出国内领先的替代进口结构泡沫材料（PMI泡沫材料），产品应用到飞机的机身机翼、医疗设备、音响设备等相关领域。兆恒科技是国内唯一能够为各型飞机、包括军用飞机、无人机及其他直升机提供PMI材料的合格供应商。咸宁海威的重点服务对象是舰船和海洋工程领域，作为舰船与海洋工程细分领域技术领先的专业化的公司，主要领域树脂基复合材料、结构功能一体化的复合材料的研发和生产。这类材料的应用实现装备的轻型化，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咸宁海威同时承担民用复合材料相关产品的研制和生产，在特种材料、海洋工程等方面具备研发、设计、制造、维护一体化的系统集成能力。

2、传统业务市场仍大有可为

2017年以来工业节能市场逐步回暖。一是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带来新机遇，公司紧盯东南亚市场重点项目，加快国际化经营步伐；二是随着国家环保力度加大，清洁能源利用市场突现，天然气净化、LNG输送、垃圾发电、光热发电、余热利用等领域将成为新的市场突破口；三是国家规划七大石化基地建设，进一步提高了项目集中度，使公司的市场开发工作更加聚焦。隆华公司在工业换热细分领域已处于市场领先地位，拥有较好的发展基础，未来在工业节能改造业务领域仍大有可为。

环保水处理市场稳定。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打好生态环保攻坚战，抓紧推进水清岸绿的生态行动，全国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使污水处理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在政策指引与市场需求的的双重推动下，环保水处理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根据国家“十三五”规划，未来几年内环保水处理产业的市场规模超过万亿元。中电加美公司具备在环保产业实现跨越发展机会。

3、国家重大产业战略引领发展机遇

“十三五”时期，我国将深入推行“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并实施“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海洋强国战略、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民生改善工程等多项重要产业政策。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浪潮已经来临，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广泛渗透，带动了以绿色、智能为特征的集群性技术革命。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经济发展模式从以物质生产为主向以信息生产、信息服务为主转变。“第四次工业革命”促进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孕育成长。公司能够紧跟技术发展趋势，从中寻找新机会，不断培育后续发力点。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收购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翅片车间建设完工，转入固定资产、2030 轧机项目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在建陇西污水处理厂投入增加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从公司整体层面来说，核心竞争力首先来自于管理团队的综合能力，公司在过去的几年时间，围绕总经理孙建科先生打造了一个适应现代化大型企业发展的全面综合型经营管理团队。团队包含公司所处各领域和拟涉足领域的技术专家、企业管理专家，也包括市场营销专业人才，财务管理专业人才，金融投资专业人才，共同组成了一个高水准、高素质、高度职业化的管理团队。核心竞争力还来自于公司先进的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职业经理人团队锐意进取、乘风破浪，控股股东高瞻远瞩、保驾护航的发展态势。同时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尽所能，为把公司打造成百年企业共同努力。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还来自于多年在制造业领域积累的经验、文化和市场口碑。公司从成立以来就一直秉承着老老实实做人、认认真真做事、扎扎实实做产品的文化，根植于制造业，在基础领域创造价值和财富。另外公司健康的财务状况和良好资本市场信誉也使得公司在融资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在溅射靶材领域隆华的竞争优势十分显著，旗下四丰电子公司已经在金属靶材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2016年收购的晶联光电公司也占据着ITO靶材的龙头地位。深厚的研发能力、精细的生产管理、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客户口碑，都给隆华持续领跑靶材行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17年四丰电子和晶联光电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未来必将进一步保持、提升在整体靶材领域的龙头地位。

军民融合业务将会是公司新的支柱板块。以总经理孙建科为首的核心管理团队有多年军品业务的研发、生产和经营经验，在军民技术互相融合转化方面更是经验丰富。加上隆华公司在制造业领域多年的积累，在军民融合的大背景下，公司在军工领域有着先天的优势。以收购湖南兆恒为起点，加上新收购的咸宁海威及产业基金投资的科博思，隆华公司将在军民融合材料领域沿着非金属新材料和金属新材料两个板块逐步形成自己的产品和产业体系。

公司在传热节能板块的竞争力主要来自于我们多年在该领域的积累。公司在复合冷产品领域处于行业龙头地位，而复合冷产品的优势在于换热效率高。在目前国家、社会和企业都普遍重视节能减排的形势下，复合冷产品的优势将更加突出，在换热领域的普及面会进一步加强。工业换热属于能源和制造行业的刚需产品，行业存在周期波动和调整，但总体需求会持续大量存在。目前行业周期正处于低谷，大量行业内公司面临被淘汰的风险，因此当行业周期开始回升的时候，公司的竞争力会进一步凸显。

公司在水处理板块中具备较强的技术领先性，填补了多项国内空白。目前业务重心向市政水处理的转型也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通过几年的努力，已经形成了投资、设计、建设、运营一体化的综合能力。未来将在市政水处理业务方面加大拓展力度，确保业务逐步增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隆华公司实施“二次腾飞”发展战略的深化之年，在经历了2016年改革转型期间的短暂波动后，面对日益严峻的市场形势和竞争环境，隆华公司全体人员精诚团结，勇于担当，不忘初心，砥砺奋进，新老团队齐心协力，坚持深化改革创新，扎实推进转型升级，主营业务稳健增长，新兴业务快速发展，打造了一批在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的龙头企业，形成了节能、环保、新材料三大板块协调发展的多元化产业格局，同时资本运作稳步推进，资本市场形象良好，隆华公司整体发展进入了新阶段，为实现“二次腾飞”战略目标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主要经济指标实现稳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8亿元，同比增长31.54%，营业利润6,685.41万元，同比增长873.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01.49万元，同比增长201.75%。公司全年主要经济指标均实现了较大增长，在严峻复杂的市场形势下公司经济运行质量稳步提升。

（二）三大板块业务实现稳步发展

2017年，工业节能设备、环保水处理及新材料产业三大主营业务板块保持稳定，在管理团队的共同努力下，克服了众多内外部困难和压力，经营、生产、研发及管理各方面工作均取得一定的新成绩，呈现出了许多新亮点。

1、不断创新营销模式，经营业绩稳中有升

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各子（分）公司营销团队强调大局意识，主动应对市场变化，积极探索营销模式创新，各业务市场开拓取得新成绩。

装备分公司面对行业产能过剩、竞争日益激烈的严峻市场形势，持续推进经营工作改革创新，全年实现扭亏为盈。一是提出了全流程、全工艺段的营销思路，复合冷、空冷产品在石化大项目的前、中、后各工艺段得到全面应用，由单台设备供应商向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变；二是加强与各大设计院合作，深度参与整体技术方案设计，由被动销售向主动引领行业技术升级转变；三是强化全员营销理念，让方案设计、物资保障、现场施工等各部门协同合作，增强了营销工作的整体作战能力。

中电加美公司响应市场变化，主动调整营销策略。工业水处理领域，在国内电力市场大幅萎缩的情况下，加强了对海外电力市场的开拓，已在东南亚等国家获得新项目，同时电厂消耗性产品销售取得明显增长，离子交换树脂和吸附剂等产品进入中广核核岛应用；市政水处理领域，2017年公司取得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资质证书，并加强对昌吉污水厂等重点项目的跟踪推进，广泛利用社会资源，寻求外部合作机会，为未来在市政水环境行业的发展打下基础。

四丰电子公司在2017年实现生产销售“双过亿”业绩突破。一是钼靶材产品市场占有率快速上升，顺利完成京东方首条10.5代面板产线用钼靶的交货，实现国产靶材历史性突破，在日本、韩国、台湾等海外市场实现稳定供货；二是TFT用宽幅钼靶通过技术鉴定及用户测试，现已成功推入市场；三是钼顶头等非靶材产品的销售业务实现稳步增长，完善了公司多元化发展产业结构；四是行业地位及影响力明显提升，荣获工信部颁发的“2017CITE创新金奖”，作为国产靶材唯一供应商代表参加“京东方2017全球供应商大会”。

晶联光电公司充分发挥隆华整体优势，市场开拓取得明显效果。TFT市场方面，已在京东方、华星光电、信利等大客户的10条产线上成功立项，进一步增强了TFT市场ITO靶材国产化的领跑优势；TP/TN/STN等传统市场方面，积极开发了一批新客户，2017年出货量同比增长30%，尤其是ITO管靶，销量较上一年大幅增长，为新产品导入市场积累了宝贵经验。

兆恒科技公司2017年推动军品与民品两个市场同步发力，全年实现扭亏为盈。军品方面，积极开展航空类客户的开发，目前已形成一批稳定的用户群，为国家多个重点型号直升机、无人机、雷达等装备完成供货。民品方面，开拓了歌尔声学等重要客户，产品在电子领域的细分市场占有率居于领先地位。

咸宁海威公司2017年推行技术经营一体化，市场营销工作取得新突破。一是利用与海洋工程大学合作的技术优势，将产

品向大型化快速推进。二是产品在各领域推广应用成效显著，装甲材料方面，持续推进重点型号技术攻关，海警/海监船产品入围合同供应商；水下及水面产品方面，落实多项科研项目合同，为后续大批量应用奠定基础，进一步巩固了市场优势地位；浮体拖体及其他产品方面，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市场份额继续扩大。

2、加强生产质量管控，精益管理日益深化

2017年，隆华各子（分）公司都将精益管理作为改善生产现场管理的重要手段，持续降本增效，确保产品交付质量稳定。

装备分公司在确保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推动生产组织高效运行，全年产值创历史新高。一方面，加强质量管控，关键焊接部件的一次探伤合格率进一步提高，批量报废和返修质量问题明显减少；另一方面，增强物资保障能力，做好急需物资的重点跟踪落实，尤其对大型项目的原材料采购实施提前管控，尽可能降低原材料成本。

中电加美公司加强对重大市政项目的执行过程管控，目前市政水务重点项目按计划有序实施，整体运行情况良好。滨海居善水务BT项目已完成审计决算，提前完成2018年度回款2.02亿元，截止目前累计回款9.7亿元；海东居善水务PPP项目顺利投产，污水处理厂运行状况良好，污水处理量及收费情况达到预期，为公司后续开拓市政PPP项目积累了经验；新疆昌吉水务PPP项目各项建设工作按计划实施，土建工作已全部完成，设备全部安装完毕进入调试阶段，计划在2018年6月具备投运条件。

四丰电子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生产管理，稳定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一是通过最大程度的内部挖潜，在未增加额外资源的情况下，高质量完成了全年合同订单，2017年靶材发货量同比增长32.5%；二是完成大轧机的安装、试制及验收鉴定工作，成为国内唯一具有宽幅钨靶自主生产能力的企业；三是深入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加强员工技能培训，持续实施降本增效。

晶联光电公司2017年开展了大量生产管理改善工作。一方面，积极开展新工艺研发，完成了大尺寸靶材自主绑定技术、新法制粉技术、管靶制备技术的开发，完成了残靶回收工艺的方案设计与试制验证；另一方面，全年开展16项精益管理改善项目，显著提高产品合格率，大幅提升人均产量，进一步缩短交货周期，同时单位耗电量和耗水量明显下降。

兆恒科技公司2017年在顺利完成全年生产任务的基础上，积极推动生产管理改进提升。一是研发与生产相对分离，对转生产的配方、工艺固化，推进生产工序工艺标准化建设；二是强化部门及班组等基础管理建设，全面推行6S管理初有成效，通过对各加工车间和库房的全面整理，使生产现场面貌得到较大改善，严抓生产细节管理，进一步提高产品成品率，大幅降低生产成本；三是成功通过国军标和保密资质重新认证工作，现已拥有军工三证，具备了较完备的军品供应资质。

威宁海威公司2017年推行技术经营一体化，市场营销工作取得新突破。一是利用与相关大学合作的技术优势，将产品向大型化快速推进。二是产品在各领域推广应用成效显著，防护材料方面，持续推进重点型号技术攻关，军辅船相关产品入围合同供应商；水下及水面船用复合材料产品方面，落实多项科研项目，为后续大批量应用奠定基础，进一步巩固了市场优势地位；复合材料浮体拖体及其他产品方面，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市场份额继续扩大。

3、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科研成果孕育新动能

2017年，隆华公司重视谋划长远发展，各子（分）公司都加大了研发创新的投入力度，在现有产品更新换代、工艺技术改进完善、前沿技术开发应用等方面取得了不少新成果，形成了多层次的研发体系，为可持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装备分公司在2017年以提升能效效率为设计先导，持续技术创新取得新突破。一是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新开发的大循环水系统在甘肃实现首套应用，蒸发冷设备防垢技术进入样机试验阶段，钢厂高炉冲渣水智能冷却系统完成方案设计，高炉喷吹煤粉预热技术启动前期研究工作；二是持续开展产品设计改进和工艺工装改进，通过复合冷无框架结构设计及蒸发冷选型优化设计大大降低了材料成本。

四丰电子公司研发工作取得多项成果。一是重点研发项目进展顺利，钨钼合金靶材项目完成结题验收，宽幅靶材专项通过成果鉴定；二是与河南科技大学联合申报的钨平面靶材项目列入2018年省重大科技专项；三是公司获评省科技厅“科技小巨人”企业；四是全年完成2个发明专利和5个实用新型专利的申报。

晶联光电公司2017年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一是开展了TFT靶材品质提升、旋转靶材开发、成型工艺研究等5项研发课题，使TFT靶材品质已达到日韩水平，管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二是完成了12项政府主导项目的申报；三是申请了9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3项。

兆恒科技公司2017年研发工作成效明显。一是多项新产品开发工作取得突破，耐高温PMI泡沫材料性能指标已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阻燃PMI泡沫完成开发并实现小批供货；二是积极向省经信委、科技厅等渠道申报课题项目，获得多项政府奖励和项目研究经费补助；三是重视知识产权工作，申请发明专利2项，目前公司已拥有授权发明专利3项和实用新型专利1

项。

咸宁海威公司2017年加大了自主研发力度，全年新立自主研发项目30项，当前在研项目共计51项，目前军工各重点型号及基础研发项目进展良好，部分新型产品已完成试验并实现供货，同时积极向桥梁、汽车等民用市场推广应用，可望形成更多的新增长点。

（三）稳步推进投资并购，积极培育新兴产业

为实现隆华公司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目标，2017年公司持续推进投资并购工作，聚焦军民融合新兴产业，重点围绕先进材料等领域，积极寻找具备核心优势、协同效应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优质标的，在坚持稳健投资的原则下，按照并购提升与自主培育相结合的策略，利用上市公司和产业基金两个平台，实施资产收购重组，为公司跨越式发展做好战略布局。

（1）上市公司控股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9月，隆华公司通过现金出资受让股权方式完成对咸宁海威公司的收购，持有该公司66.69%的股份。

咸宁海威公司成立于2005年，是专注于军民两用特种功能复合材料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紧密结合我国舰船与海洋工程发展需求，与武汉理工大学、相关总体所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了紧密合作机制，主营业务范围包括防护材料、透声复合材料罩、海洋探测浮标、透波罩、耐压壳体等多个系列的特种功能复合材料制品，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唯一专业从事舰船用复合材料的公司。

收购完成后，隆华公司向咸宁海威公司派出了包括总经理在内的新管理团队，同时引进了一批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经过半年时间新老团队实现快速融合，公司综合竞争力明显增强，技术实力实现快速提升。

本次收购对隆华公司具有良好经济效益和重要战略意义，一方面，随着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和后续产能逐步扩充，咸宁海威公司可实现快速增长，为隆华公司发展壮大提供稳定支撑；另一方面，咸宁海威公司与兆恒科技公司在先进复合材料领域具有良好协同效应，将共同构成隆华公司在军民两用特种功能复合材料产业领域的新布局，并为隆华公司向军民融合高科技产业集团转型迈出了重要一步。

（2）产业基金完成5个项目投资，培育了新增长点

仁达隆华产业基金成立两年，在新材料、智能装备、环保等领域共完成5个项目投资，并实施了有针对性的投后管理和增值服务，目前基金所属全部资金已完成投资，各项目进展情况良好，预期回报可观。

① 北京超同步伺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超同步伺服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位于北京市密云区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是以伺服电机及控制系统为核心，向机床功能部件、高端数控机床及智能数字化生产线延伸的产业链布局，自主研发的高性能伺服系统关键技术指标国内领先，是国内目前最大的机床主轴电机生产企业。产业基金通过增资扩股等方式共投资1.43亿元，持有该公司14.99%的股权。

北超伺服2017年各项工作扎实推进。一是形成了多层次的研发体系，已研制定型的18系列电机及驱动器将实现对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已完成样机测试的五轴立式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产品将于2018年下半年推向市场，关节机器人和AGV小车等新研项目进展顺利；二是能力建设完成统筹布局，密云区新产业园和青州市新生产基地完成投资建，大幅提升主营产品产能，其数字化车间入选国家工信部2017年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专项；三是市场经营稳中有升，克服了现有产能不足、上游供应短缺、原材料涨价等多重困难，保证了全年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

②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由产业基金与核心骨干团队共同出资、自主培育的企业，专业从事结构功能一体化高性能复合材料研发和生产，主营业务包括轨道交通系列化产品、军工安防系列化产品、结构泡沫材料产品和新型改性树脂材料产品，涵盖航空航天、轨道交通、船舶、军工安防等重大领域。产业基金共投资1500万元，目前持有该公司42.86%的股权。

科博思公司自成立以来，在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市场开拓、人才培养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成效，为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截至目前，公司已申请国家专利63项，拥有近百项专有技术，已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国际权威的德国劳氏船级社GL认证，大厚度整体成型合成轨枕等多项成果填补了国内外空白，其产品已在北京、广州等多地轨道交通项目应用。

③ 上海盛世华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盛世华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是由产业基金与中信环境等几家合作方共同投资的一家综合性环保科技企业,主营业务包括供水及污水治理等水务工程、污泥及危废等固废处理、河湖及岸线等水生态流域治理等市政环保工程领域。产业基金投资3390万元,持有该公司25%的股权。

盛世华天公司于2017年迁入上海,已获得国家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等一系列行业特许资质证书,可承接境内外各类型市政环保工程的EPC总承包、项目咨询与设计、成套装备集成、项目管理服务等业务。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系统集成能力,已申报专利12项,掌握专有技术数十项。

④ 国威科健(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国威科健(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是由产业基金与一支来自央企的经验丰富团队共同出资设立的高科技产业公司,依托智能装备硬件开发与软件设计等核心技术优势,重点围绕智能物流系统及装备、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成组技术及装备、新型生物材料加工技术及装备等三大板块实施业务布局。产业基金投资1000万元,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

2017年是国威科健的开局之年,各项工作快速有序开展。一是初步完成全国产业布局,在厦门、昆明、深圳等地建立了子公司、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二是人员队伍建设取得有效进展,各业务板块核心团队人员配置逐步完善;三是市场开拓初见成效,已与新宁物流、亿纬锂能等上市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智能物流业务手持订单过亿元,新能源电池PACK业务已完成首单合同的签订,后续还有批量大单跟进,给未来市场突破奠定了良好基础。

⑤ 洛阳联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联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是由原国家科研院所专家和知名企业家共同创立的高科技企业,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的研发及制备,自主研发的高效、低成本产品制备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产业基金投资1350万元,持有该公司13.5%的股权。

联创锂电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突出,在负极材料的原料合成、材料配方设计、制备工艺控制、成型工艺控制、后加工控制等关键技术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产品性能质量和成本控制水平国内领先。其中,一代产品(石墨材料)生产成本与国内同行相比优势明显,二代产品(硅碳材料)实现关键工艺突破,具备量产条件。

(四) 科研生产能力建设持续加强

一是科研平台加快建设。晶联光电公司被评为广西省企业技术中心,四丰电子公司被评为洛阳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科研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咸宁海威公司在武汉市设立新研发中心,汇聚一批高素质技术人才,围绕项目开发、技术研发等方面迅速开展工作并取得成效。

二是现有生产能力持续提升。装备分公司通过科学安排计划、持续工艺改进、增加关键设备等措施,逐月提升生产效率,2017年12月份单月完成产值近7000万元;晶联光电公司通过购置少量设备,将现有ITO靶材年产能从30吨扩大到60吨;兆恒科技公司稳步推进技术改造,配备的新发泡线及除尘等设备投入稳定运转,显著提高生产效率及质量稳定性,同时成立了加工中心,补强了精加工能力。

三是新生产基地开工建设。晶联光电公司加快推进洛阳晶联产能扩建工程,截止目前,洁净仓库、测试实验中心、制粉洁净厂房已完成建设,一期达产后可新增年产30吨能力;咸宁海威公司在咸宁高新区规划的新生产基地按计划开工建设,前期工作进展顺利,目前已完成厂房主体建设和办公楼培训中心封顶。

四是合资合作拓展深化。四丰电子公司与晶联光电公司和日本爱发科公司合资成立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将自主掌控靶材绑定能力,增加产品附加值;中电加美公司借助中船环境公司等外部合作伙伴的资源优势,在市政水务领域积极寻求项目合作;咸宁海威公司保持与相关大学的深入合作,构建高水平技术研发及项目开发平台。

(五) 人才队伍建设稳步推进取得新成效

2017年,隆华公司为适应形势变化和发展需要,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一是各单位领导班子进一步调整优化,形成坚强有力的领导集体;二是加大高层次专业人才的引进力度,培育高素质核心团队;三是持续加强员工系统培训,提升全员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四是完善考核激励机制,营造良好人才发展环境。

2017年隆华公司及各子(分)公司的组织架构和人员配置在保持总体平稳的基础上,实现了调整完善。具体来说,装备分公司对技术研发队伍和市场营销队伍的骨干人员实施内部轮岗,增强了团队的整体活力,并加强各生产岗位培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中电加美公司根据业务转型需要,改善调整了人力资源结构,精简传统业务相关的执行部门人员,并引导帮

助传统业务人员向市政业务转型；四丰电子公司引进了钨行业专家人才和一批靶材专业研究生，进一步增强了研发队伍质量，并通过公开竞聘方式提拔年轻销售骨干，完善销售人员绩效考核制度，提高了经营团队积极性；晶联光电公司新老团队经过一年多的磨合已实现完全融合，2017年围绕精益管理对各部门员工开展了系列化培训，各方面改造提升工作效果显著；长沙兆恒公司根据班子成员特点，合理调整了高管分工，促进各项工作高效开展，同时建立了新的绩效考核办法，分解目标落实到人，充分调动了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咸宁海威公司2017年9月进入隆华公司，隆华公司派出包括总经理在内的新管理团队，同时引进了一批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经过半年时间新老团队实现快速融合，明确领导分工，相互配合协作，公司综合竞争力明显增强。

（六）内部管控及合规性建设持续提升

财务管理方面，以规范和提升为目标，开展了一系列专题工作和主题培训。一是加强集团管控力度，提高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二是提升资金管理能力，在保证集团整体资金安全性的同时，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三是加大财务分析力度，建立管理会计体系，为集团公司和各子（分）公司的管理决策提供数据基础和依据。

审计监察方面，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按照客观、公正、独立等原则，开展了一系列内部审计工作。一是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进行了募集资金结算审计、内部控制跟踪审计等专题审计工作；二是按照公司内部管理提升的要求，开展了绩效审计，对部分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专题审计，并提出了整改要求和意见；三是按照风险防范的要求，对重大采购、基建和外协工作进行了专题审计，不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

上市公司合规性建设方面，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机构要求，做到客观、真实、完整地披露公司经营情况，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树立公司良好形象。一是及时、准确和规范的披露公司的定期报告，便利各投资人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二是积极参与和组织各类投资人交流活动，广泛地对外介绍公司经营动态信息；三是主动及时与监管部门保持联系与沟通，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规范性。

风险管控方面，2017年隆华公司加强全面风险控制。一是加强经营风险管控；二是重视安全生产，有效预防各类事故；加强质量控制，确保交付产品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三是强化保密管理，未出现泄密事件。在过去的一年中，隆华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没有受到证券监管部门的批评，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受到地方政府领导和全社会的高度认可和赞誉。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68,323,190.08	100%	812,192,600.31	100%	31.54%
分行业					
化工	353,682,543.79	33.11%	242,101,841.32	29.81%	46.09%
电力	189,003,645.45	17.69%	253,367,004.13	31.20%	-25.40%
电子	143,854,544.80	13.47%	83,266,262.80	10.25%	72.76%
市政	144,246,065.09	13.50%	127,601,089.40	15.71%	13.04%
其他行业	237,536,390.95	22.23%	105,856,402.66	13.03%	124.39%
分产品					
传热节能产品	491,930,203.33	46.05%	361,664,601.06	44.53%	36.02%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375,064,323.49	35.11%	367,261,736.45	45.22%	2.12%
新材料产品	201,328,663.26	18.85%	83,266,262.80	10.25%	141.79%
分地区					
华中	97,690,335.01	9.14%	106,960,808.97	13.17%	-8.67%
华北	195,149,321.24	18.27%	163,764,344.82	20.16%	19.16%
华东	373,482,595.90	34.96%	260,812,462.21	32.11%	43.20%
东北	78,907,164.14	7.39%	83,081,353.91	10.23%	-5.02%
西北	130,535,459.86	12.22%	46,106,899.60	5.68%	183.11%
西南	76,025,927.49	7.12%	39,750,806.77	4.89%	91.26%
华南	82,253,434.76	7.70%	61,201,068.77	7.54%	34.40%
国外市场	34,278,951.68	3.21%	50,514,855.26	6.22%	-32.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	353,682,543.79	281,111,066.02	20.52%	46.09%	32.66%	-1.29%
电力	189,003,645.45	155,686,825.10	17.63%	-25.40%	-35.02%	0.59%
电子	143,854,544.80	95,432,113.72	33.66%	72.76%	51.24%	-10.46%
市政	144,246,065.09	101,305,263.09	29.77%	13.04%	14.78%	-2.57%
其他行业	237,536,390.95	142,440,514.80	40.03%	124.39%	45.26%	13.68%
分产品						
传热节能产品	491,930,203.33	396,432,057.53	19.41%	36.02%	24.98%	1.65%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375,064,323.49	263,304,825.31	29.80%	2.12%	-1.17%	2.34%
新材料产品	201,328,663.26	116,238,899.89	42.26%	141.79%	59.97%	-1.86%
分地区						
华中	97,690,335.01	70,528,258.27	27.80%	-8.67%	-12.53%	2.00%
华北	195,149,321.24	152,855,288.27	21.67%	19.16%	20.51%	-4.14%
华东	373,482,595.90	268,865,063.77	28.01%	43.20%	26.68%	3.60%
东北	78,907,164.14	49,477,274.42	37.30%	-5.02%	-45.61%	24.01%
西北	130,535,459.86	92,777,999.86	28.93%	183.11%	57.85%	13.74%
西南	76,025,927.49	57,290,864.00	24.64%	91.26%	57.50%	-14.10%
华南	82,253,434.76	60,197,406.48	26.81%	34.40%	37.55%	-11.76%
国外市场	34,278,951.68	23,983,627.66	30.03%	-32.14%	-63.62%	7.7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传热节能产品	销售量	元	396,432,057.53	297,416,009.47	33.29%
	生产量	元	443,673,356.87	307,526,306.64	44.27%
	库存量	元	124,367,118.89	77,125,819.55	61.25%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销售量	元	263,304,825.31	266,396,608.98	-1.16%
	生产量	元	263,258,354.01	266,977,773.5	-1.39%
	库存量	元	2,462,087.45	2,508,558.75	-1.85%
新材料产品	销售量	元	116,238,899.89	46,528,979.66	149.82%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生产量	元	128,324,009.08	55,853,187.13	129.75%
	库存量	元	27,531,663.02	15,446,553.83	78.2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传热节能产品生产量、销售量、库存量增长的原因有：报告期内，传热节能板块订单大幅增加，业务量增长较大。
新材料销售量、生产量增长的原因有：1、原有两家子公司业务增长较好。2、本期合并范围新增两家新材料公司。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2012年3月9日与洛阳中重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恒源项目3×200MW复合型空冷系统订货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2,163.60万元。公司根据合同要求将第一套产品制作完毕后，于2013年第三季度给业主现场发运小部分结构件，且委派安装人员进场安装，进场后发现业主方工程进度缓慢尚不具备安装施工条件，故暂时停止了合同的交货。后与甲方多次协商，在2015年2月份签订一份补充协议，甲方于2015年4月份前再支付1,000万货款（截止2015年4月29日已收到1,000万款项），我公司收到款项后承诺在2017年3月1日前不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若该项目2017年3月底仍不能启动，我公司可对已产出设备自行进行顶发顶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收到甲方3,432.72万元货款。目前业主拟启动该项目，双方正在洽谈项目启动的补充协议。

(二) 2013年11月7日与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项目关于引入BT联合实施方协议》，合同金额126,000.00万元，2013年11月13日，公司投资100万元设立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本次BT项目的项目公司，并设立相关机构来组织管理该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2015年6月25日，公司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69,518.33万元，全部注资给滨海居善水务，用于该项目建设。截止2017年7月份该项目已经结项，经过滨海县审计局审计确认该项目工程结算总价为95,789.38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收到滨海县政府支付的工程款89,385.31万元，收到投资回报款7,855.56万元。

(三) 2017年3月23日与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签订复合空冷器买卖合同10,45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收到预付款4,808万元，产品生产根据合同要求正在有序生产中。

(四) 2017年4月12日与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签订高效复合冷买卖合同13,173.1726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共收到货款7,256.10万元，完成交货3,160.65万元，其余货物根据合同进度正在有序生产中。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传热节能产品	直接材料	280,759,073.25	36.18%	200,935,344.53	32.92%	39.73%
传热节能产品	辅助材料	8,169,107.26	1.05%	6,955,322.28	1.14%	17.45%
传热节能产品	动力	6,939,706.72	0.89%	4,298,126.71	0.70%	61.46%
传热节能产品	人工	32,919,734.43	4.24%	24,509,367.39	4.02%	34.31%
传热节能产品	制造费用	67,644,435.87	8.72%	60,717,848.56	9.95%	11.41%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传热节能产品	小计	396,432,057.53	51.09%	297,416,009.47	48.73%	33.29%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直接材料	250,138,369.86	32.24%	254,373,394.29	41.68%	-1.66%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动力	143,486.32	0.02%	68,744.18	0.01%	108.73%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人工	3,598,736.48	0.46%	7,626,510.07	1.25%	-52.81%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制造费用	9,424,232.65	1.21%	4,327,960.44	0.71%	117.75%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小计	263,304,825.31	33.93%	266,396,608.98	43.65%	-1.16%
新材料产品	直接材料	85,961,946.47	11.08%	27,435,921.45	4.50%	213.32%
新材料产品	辅助材料	1,117,786.57	0.14%	279,175.24	0.05%	300.39%
新材料产品	动力	4,995,100.01	0.64%	1,919,539.16	0.31%	160.22%
新材料产品	人工	8,589,118.42	1.11%	2,956,027.98	0.48%	190.56%
新材料产品	制造费用	15,574,948.42	2.01%	13,938,315.83	2.28%	11.74%
新材料产品	小计	116,238,899.89	14.98%	46,528,979.66	7.62%	149.82%
合计	合计	775,975,782.73	100.00%	610,341,598.11	100.00%	27.1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受让的方式分别收购了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52.99%的股权、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的股权、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上述标的股权分别于2017年3月3日、2017年8月25日、2017年11月2日办妥过户变更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立2家公司，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合并范围增加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转让给上海有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及上海梅思泰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剔除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7,955,475.3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7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54,583,938.08	5.11%
2	国诚集团有限公司	49,197,941.59	4.61%
3	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825,641.01	2.51%
4	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8,927,508.68	1.77%
5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18,420,445.97	1.72%
合计	--	167,955,475.33	15.7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8,013,373.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苏兴业铝材有限公司	28,014,152.49	4.60%
2	浦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1,571,665.57	3.54%
3	江苏开来钢管有限公司	19,643,127.44	3.23%
4	渭南煜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503,023.45	3.20%
5	江苏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281,404.45	3.17%
合计	--	108,013,373.40	17.7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5,553,369.12	66,767,277.10	13.16%	
管理费用	128,412,027.84	107,409,164.69	19.55%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财务费用	3,252,341.61	2,935,667.70	10.7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隆华是一家技术驱动型的公司，公司将长期保持在传热节能、水处理、及新材料方向的研发投入，已保持市场竞争力。未来会有更多的新技术、新材料转化为新产品、新市场，从而源源不断的为隆华提供向前发展的驱动力，为产业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和制造业的复兴贡献一份力量。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3	161	15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59%	16.38%	15.60%
研发投入金额（元）	43,463,178.44	34,470,584.91	35,934,850.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7%	4.24%	2.6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833,303.05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6.52%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4.95%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研发的三种生产工艺符合资本化条件，计入资本化支出。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057,425.01	1,184,290,758.65	2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734,037.24	1,066,804,374.75	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23,387.77	117,486,383.90	293.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422,977.02	2,113,942,812.29	12.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736,025.28	2,330,412,663.06	1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402,313,048.26	-216,469,850.77	85.85%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16,820.37	146,143,316.00	-7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58,647.47	331,666,128.87	-88.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172.90	-185,522,812.87	100.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96,601.99	-284,457,468.38	121.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的原因是：1、2017年业务量增加，回款增加。2、加大应收款催收力度，应收款回款速度提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是：收购两家子公司，资金支出较多。

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化的原因：1、本期无银行贷款，上期有银行贷款。2、上期归还大量银行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8,512,628.15	41.06%	滨海 BT 项目投资回报、确认联营公司收益以及闲置资金理财等形成。	有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无
资产减值	39,013,823.64	56.18%	主要为计提中电加美商誉减值	有
营业外收入	7,430,629.54	10.70%	主要是解除合同收到的补偿款、咸宁海威提前支付投资款利息	无
营业外支出	4,837,621.33	6.97%	由于 17 年原材料价格上升，解除已签订的潜亏合同形成的资产损失。	无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92,610,686.69	13.48%	436,569,591.80	13.16%	0.32%	
应收账款	722,707,483.41	19.77%	751,493,583.47	22.65%	-2.88%	
存货	483,408,642.01	13.23%	380,773,034.51	11.48%	1.75%	
投资性房地产	26,513,700.60	0.73%	26,014,391.53	0.78%	-0.05%	
长期股权投资	225,526,906.77	6.17%	216,898,691.67	6.54%	-0.37%	
固定资产	379,388,532.84	10.38%	321,356,669.19	9.68%	0.70%	
在建工程	94,210,851.97	2.58%	43,878,978.34	1.32%	1.26%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0.41%	20,000,000.00	0.60%	-0.19%	
长期借款	47,000,000.00	1.29%	49,000,000.00	1.48%	-0.1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4,779,069.56	219,536,451.47	157.2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分子材料	收购	64,567,040.00	52.99%	自筹	无	长期	新材料	0.00	3,287,688.07	否	2016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105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复合材料	收购	333,464,300.00	66.69%	自筹	无	长期	新材料	0.00	13,027,323.67	否	2017年05月1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52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处理	收购	33,955,414.33	100.00%	自筹	无	长期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0.00	-65,714.83	否		
合计	--	--	431,986,754.33	--	--	--	--	--	0.00	16,249,296.9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非公开发行股票	69,518.33	0.04	69,897.36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69,518.33	0.04	69,897.36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47号文《关于核准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对象李占明、杨媛、孙建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8,189,852 股，发行价格 12.22 元，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11,079,991.44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 15,896,664.8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5,183,326.55 元，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24 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 14020018 号验资报告。

由于该次募集资金是用于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为实施 BT 项目而在滨海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报告期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在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车站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孟津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募集资金正确使用和存放。

报告期本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为 0.04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为 0 万元。其中中国银行洛阳车站支行（账号：258538952531）余额为 0.00 万元，农业银行孟津支行（账号：132801040005276）余额为 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 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 程投资建设-移交 (BT) 项目	否	69,518.33	69,518.33	0.04	69,897.36	100.54%	2016 年 06 月 30 日	4.48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518.33	69,518.33	0.04	69,897.36	--	--	4.4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69,518.33	69,518.33	0.04	69,897.36	--	--	4.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此种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信息披露合规，不存在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凝结水处理系统研发与销售	100,000,000.00	756,600,968.58	469,789,294.97	374,002,671.56	40,180,647.60	35,123,688.78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靶材销售	70,000,000.00	202,415,925.38	115,081,323.53	104,971,805.68	20,299,120.35	17,317,908.18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北京 冷凝设备研发与销售	100,000,000.00	749,588,500.37	702,472,273.56	0.00	222,850.20	44,784.96
隆华加美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建设	30,000,000.00	19,382,115.42	16,960,102.46	849,508.60	-8,072,504.12	-8,974,473.25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50,000,000.00	44,364,464.80	29,406,865.10	1,910,256.54	-1,187,151.31	-845,257.39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靶材销售	84,535,747.00	99,790,448.80	54,176,680.05	33,993,948.52	-3,063,246.66	-3,126,145.64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分子材料	38,080,000.00	58,424,030.71	54,738,083.18	18,732,969.68	5,411,572.97	6,204,355.67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复合材料	13,300,000.00	215,617,708.88	199,336,496.36	43,629,939.38	26,092,502.19	19,534,148.5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协议转让	595,838.84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确定了“需求牵引、创新推动；构建平台，聚才善用；多元核心，集团引领；做强产业、做大资本”的三十二字发展战略。未来的隆华公司将成为一个开放的平台，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以市场需求为牵引力，集合一批创新型人才、管理型人才、运营型人才、资本运作型人才，以股权和企业文化为纽带汇聚成新的发展动力。隆华公司专注履行新业务布局，资源配置，投融资管理，资金管理、企业文化建设，战略方向把控，风险控制和审计监督的管控职能，指导、支持各子（分）公司自主经营、发展。在做强产业的同时，为员工、为社会、为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和财富。

（二）公司2018年发展规划

1、集团总部加强顶层指导和管控力度

隆华总部要进一步完善集团化管控体系，以管理的集约化、专业化、高效化为目标，发挥顶层战略谋划、统筹资源调配、主导资本运作、指导产业发展、监督防范风险等职能，充分调动上下两个积极性，引领隆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完善集团组织架构，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优化业务管理流程，形成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要求的分级管理体系，保证总部及各级子（分）公司内部管理的顺畅和高效。

二是统筹资源配置，以提升整体经营效率为目标，整合人才、设备、土地、资金等重要资源，合理优化资源配置，科学调整产业结构，不断提高上市公司的净资产收益水平。

三是强化产业指导，通过定期经营工作推进会和不定期工作巡检，及时掌握各产业发展情况，协调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加强对重点产业发展思路的指导，带领子公司做好重点客户、重大项目的经营开拓。

四是完善激励机制，根据各子公司全年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对各子公司领导班子实施分级奖励政策，充分调动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各产业板块又好又快发展注入持续推动力。

五是规范财务管理，建立健全隆华集团及子公司两级财务管理制度，指导各子公司提高成本核算水平，推动财务职能由单纯核算型向经营管理型转变，提高财务系统整体管控水平，更好地服务公司整体运营管理。

六是加强审计监察，不断完善隆华公司内部审计和效能监察制度，对集团及各子公司实施全面动态监管，保证战略规划和规章制度执行到位，及时发现并解决运营管理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七是注重合规性建设，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加强与资本市场及投资人的沟通对接，认真履行上市公司相应职责，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做好市值管理工作。

八是强化风险防控，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随时注意研判安全、质量、技术、市场、政策等潜在风险，在项目投资过程中，坚持审慎原则，规范决策程序，时刻做到树立底线思维，严控各类风险。

2、各子公司保证主营业务稳步快速发展

（1）全力以赴打好市场经营攻坚战

订单是企业的生命，各子（分）公司要把市场经营放在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一是树立大局意识和全员营销理念，以市场经营为核心，加强专业化营销队伍建设，提升营销工作的整体效率；二是创新营销模式，积极抢抓新市场机遇，不断提高在细分市场中的影响力和竞争力；三是始终追求优质合同，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确保规模与效益相济发展；四是各业务板

块要发挥协同效应，加强整体品牌建设，形成发展合力。

装备分公司要围绕全工艺流程营销的理念，继续加强与设计院的深度合作，加快大型闭式循环水冷却系统的新项目应用，加大海外市场开发力度，力争在天然气、核能、余热利用等更多领域实现市场突破，并持续加强合同评审，保证合同的质量和利润率。

中电加美公司要聚焦市政水务领域，理清PPP模式新政策下的经营思路，提高自身方案设计、系统集成、运营管理等各环节综合能力，加强外部战略合作，在市政水务市场开发中取得新突破，并积极探索在水生态流域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的新发展机遇。

四丰电子公司要继续巩固和提高钨靶材的市场占有率，加快宽靶产品市场开发，重点开拓非靶材业务，实施专业化分工，建立各板块专职运营团队，利用隆华已有加工能力，快速提升钨顶头的产销量，加大钨制品非靶材等其它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形成多板块协同发展的可持续产业格局。

晶联光电公司要紧盯市场形势变化，做好整体战略谋划，在TP等传统领域，积极开发新客户，持续提高市场份额，在TFT领域，加强与各重点客户合作，推进新线测试立项，尽早实现批量供货，同时加快ITO管靶的自主绑定和相关认证工作，推动管靶业务取得新突破，力争全年业绩实现较大增长。

兆恒科技公司要在军民两个市场同步发力，军品市场主攻重点新型号，逐步扩大替代进口的市场份额，并积极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将PMI板材向PMI制品和纤维复合材料部件领域拓展，民品市场要不断扩大应用领域，力争在新能源汽车、高铁、医疗及运动器材等市场取得新突破。

咸宁海威公司要坚持技术研发与市场经营一体化发展，加强整体经营谋划，成体系地规划舰船领域特种复合材料的替代应用方向，引领舰船材料轻质化的更新换代发展，并适当扩充营销队伍，充分利用外部资源，将先进复合材料向桥梁、汽车等民用领域推广应用。

同时，各子（分）公司要高度重视并持续做好抓回款、清欠款和去库存等工作，务必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减少应收账款和库存规模，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运营风险。

（2）强化技术创新驱动，不断增强发展后劲

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引领，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始终保持核心技术领先优势，为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供有力支撑。一是积极推动现有产品的设计改进、工艺创新和服务升级，加快更新换代速度；二是结合市场需求，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力度，形成系列化产品线；三是提高成果转化效率，形成科研与产业相辅相成的良性循环；四是积极开展政府主导的科研专项和企业研发中心的申报工作，争取更多政策性资金支持。

装备分公司要以市场为导向，推动粉粒体冷却系统、高炉喷吹煤粉预热技术等新产品的应用开发和市场推广；四丰电子公司要重点开发非靶材领域新产品，尽快形成新增长点；晶联光电公司要加强新工艺技术研发，持续提高TFT用ITO靶材的品质，并加快旋转靶关键工艺的开发应用进度；兆恒科技公司要注意研发与市场相结合，探索设立自主生产钨粉产业，尽快将低成本泡沫等新产品推向市场；咸宁海威公司要加强对重点型号项目的跟进力度，加快自主研发立项及成果转化速度，主动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3）全面提高生产组织和精益管理水平

各子（分）公司要持续强化精益管理理念，推动生产全过程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一是结合各单位实际情况，不断将精益管理引向深入，以解决生产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为重点，不断提高生产效率；二是加强生产组织调度和现场管理，优化工艺流程，细化操作指导，确保生产过程质量受控，提高产品一次合格率；三是进一步强化成本控制，对全流程梳理，减少浪费环节，持续推动降本增效；四是不断提高生产线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努力向智能制造生产模式转变。

装备分公司要在物资采购方面进一步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完善供应商管理，提高原料采购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中电加美公司要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确保昌吉、龙西等水处理重点项目按期保质完成建设任务；四丰电子公司要推进全面精益管理，对公司管理流程进行梳理、再造，持续提升企业盈利能力；晶联光电公司要加强对钢锭等关键原料的采购管理，采用淡季低价位锁定价格、加大原材料储备等办法，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兆恒科技公司要注重工艺优化，加强过程质量管控，重点提高关键瓶颈工序的一次生产合格率；咸宁海威公司要导入环境友好型液体成型技术等先进工艺，降低人工劳动强度，改善生产环境。

（4）统筹强化能力建设

根据各产业板块发展情况，统筹规划和实施产能建设工程，保证生产能力满足经营发展需求。一是坚持总体规划、分步实施、滚动发展的思路，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谨慎合理的布局规划；二是对于已落地的重大项目，要加快推进各方面工作，保证建设工程有序实施并按期交付；三是加强对建设项目的全过程管控，坚持质量与进度并重，重点抓好方案设计审查、资金计划、招投标、施工质量、竣工验收等环节，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晶联光电公司要加快推进洛阳新生产基地建设，在3月底前实现一期工程建成投产，并根据市场情况，适时筹划启动二期工程建设；咸宁海威公司要将新基地建设与实际生产统筹起来，整体规划功能配置，合理优化空间布局，注重环保设施建设，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缩短工期，尽早完成搬迁工作；四丰电子公司要通过与日本爱发科的合资合作，做好绑定工序的稳妥过渡工作，尽快实现绑定业务从外协向自主生产的转变，进一步提高质量可靠性，降低生产成本。

(5)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高度重视并大力实施人才强业战略，将引进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人才、激励人才，用好人才、共同发展，作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长久大计。一是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后备干部培养，打造坚强有力、敢于担当的领导集体；二是以领军型、创新型、复合型人才为重点，加强高端专业人才的引进工作，建设与新业务相匹配的高素质专业化团队；三是持续深入开展全员业务能力培训，不断提升各类人才的能力素质；四是建立健全与市场接轨的绩效考核和薪酬体系，实施有效的正向激励，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企业发展注入持续推动力。

(6) 认真做好安全、质量、保密等工作

各子（分）公司要高度重视并进一步做好安全、质量、保密等有关工作，强化责任意识，坚持预防为主，狠抓整改落实，保证稳定的安全生产态势。一是确保生产安全，时刻保持警惕，加强安全培训教育，定期排查并消除安全风险点，坚决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二是加强质量管控，完善质保体系，细化操作指导，严格检验检测，提高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水平，确保交付产品质量可靠，树立并维护公司品牌形象；三是强化保密管理，通过加强思想教育、重视制度建设、持续监督检查等措施，建立和完善保密长效机制，严格保守国家军工机密和企业商业秘密。

3、积极推进资本运作，加快培育新兴产业

为推动隆华公司产业结构转型升级，2018年公司要持续推进投资并购工作，聚焦军民融合新材料产业，积极寻找拥有核心竞争力、成长性良好、并具备协同效应的优质企业标的，在坚持稳健投资、优中选优的原则下，按照并购提升与自主培育相结合的策略，深入细致做好资产收购重组工作，加快各项工作进度，力争在2018年新材料产业开拓工作取得较大突破，加快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公司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发展战略目标提供有力支撑。具体要做好以下方面：

一是开拓资源渠道，聚焦军民融合新兴产业，围绕先进材料、先进装备、先进制造等重点领域，充分利用各类社会资源和渠道，广泛寻找具有核心优势和成长潜力的标的企业，发掘和储备更充裕的项目资源。

二是坚持审慎原则，综合考量标的公司团队、技术、市场、成长性、协同效应等各要素的实际情况，分析我们接管后对标的公司的可管控度和提升空间，以严格的标准进行评估和研判，严格执行投资决策程序，严控各类风险。

三是重视自主培育，利用产业基金平台，通过引进人才、整合资源等方式，自主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公司，对于前期投资孵化的企业，在各方面条件成熟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可适时启动并购重组工作。

四是加强投后管理，对于已完成并购的子公司和已实施投资的标的公司，通过派出管理团队、引进高端人才、导入精益管理、对接行业资源等措施，对企业实施全面改进提升，快速弥补短板，引领企业实现快速发展。

(三) 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部分行业市场不景气

在经济下行压力的大环境下，石油化工、煤化工、冶金等行业市场不景气。一是传统行业产能过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涉及面广、影响深远；二是企业实施节能改造的主动性不高；三是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新签合同价格不断下滑；四是用户对于产品质量、进度、服务等要求越来越苛刻。这些变化都给公司主营产品生产经营工作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面对这些风险，公司一是利用生产自动化、流程再造、精益管理等先进生产管理工具稳步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产品成本，二是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力，三是主动影响、提升客户的节能意识，同时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和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力度。在经济处于低迷周期的背景下，仅靠价格竞争的公司必然举步维艰，只有依靠技术、质量和服务综合实力取胜才能保持稳定的增长。

2、全球制造业发展模式转型升级

当前，全球知名装备制造企业都在加快发展模式转型升级，一是注重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开发，向产业链中高端转移；二是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逐步向综合装备制造服务商转变；三是逐步由劳动力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转变。这对传统制造业依靠劳动力资源的发展模式提出了很大挑战。

制造业的转型升级是风险，更是机遇。低端制造业的过剩掩盖不了我国高端制造业的大量稀缺和空白。公司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和谋划新的产业产品，调整产业结构进入高端空白领域，将会是隆华公司实现二次腾飞的巨大推动力。公司目前大力发展的新材料板块相关业务就是一个良好的开端。

3、公司投资并购和新业务布局的风险

目前从外部看，新三板企业良莠不齐，真正优质的标的企业十分稀少，各家上市公司并购需求迫切，私募股权基金大幅增长，导致收购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加剧；从内部看，隆华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的投资策略，在严控风险的基础上，以严格的标准优中选优，同时，受到公司传统业务所在行业的局限，给我们跨领域外延式并购带来了一定难度。但是公司的外延式发展的高标准，使得布局的新业务都是具备技术领先优势、市场前景明朗、成长潜力巨大的优良业务，必将在未来给公司带来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4、应收账款增加带来的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较快增长，公司累计完工项目增多，公司应收款项将逐步增长，尽管公司客户信用良好，但随着公司应收账款数额的不断增加和客户结构及账龄结构的改变，如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增大，则可能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存在坏账风险。公司将通过对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手段，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任务纳入销售和工程实施部门的关键考核指标，以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以避免重大坏账风险发生。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4月2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7年4月21日电话会议交流纪要》，披露日期：2017年4月24日，披露网站：深交所互动易
2017年06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7年6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日期：2017年6月7日，披露网站：深交所互动易
2017年11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7年11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披露日期：2017年11月30日，披露网站：深交所互动易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6月20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82,079,30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8,820,793.04
可分配利润（元）	382,633,444.3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2,079,3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3,299,6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

0.40元人民币(含税), 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443,299,6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共计转增443,299,652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86,599,304股。

2、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 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8,820,793.04	46,014,851.33	19.17%	0.00	0.00%
2016年	8,820,793.04	15,249,548.11	57.84%	0.00	0.00%
2015年	17,628,626.08	178,650,719.73	9.87%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董晓强、刘岩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分别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	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已出具承诺，如隆华传热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社会保险费用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将代隆华传热承担全部费用，或在隆华传热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隆华传热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不会给隆华传热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不会对隆华传热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就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2011年09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	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如果因公司发行上市前发生的使用劳务派遣用工的事项，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就工资、社会保险的缴纳等事项发生法律纠纷的，本人将与劳务派遣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无条件全额承担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款项和费用。如果因公司发行上市后发生的使用劳务派遣用工的事项，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就工资、社会保险的缴纳等事项发生法律纠纷的，公司将与劳务派遣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1年09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承诺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联交易承诺公司出具承诺，向销售货物方	2011年09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了所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福格森销售金额 2011 年度不超过 600 万元，2012 年度不超过 400 万元，2013 年起不再交易，且上市后不收购福格森；出具承诺之日起将不再与供应商智明铸造发生关联交易，上市后也不收购智明铸造。			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董事长李占明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07 月 13 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孙建科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07 月 13 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杨媛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07 月 13 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四丰电子100%股权	2015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2,800	1,755.43	由于17年原材料价格上升较大，造成产量达预期而净利润达不到预期。	2014年1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2014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05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利润承诺情况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原始股东赵士刚等4名交易对方承诺，四丰电子公司在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逐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00万元、1,900万元、2,800万元、3,600万元。四年利润完成情况可以合并计算，合并完成即视为完成。如果承诺期内四丰电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等于或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隆华节能公司另向四丰电子公司原始股东支付奖励对价2,700万元，否则不予支付。

二、承诺利润实现情况

1、2015年完成情况

2015年度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78.1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606.30万元，承诺净利润为1,100万元，相差493.70万元未完成当年承诺利润。

2、2016年度完成情况

2016年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2,075.2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869.98万元，承诺净利润为1,900万元，相差30.02万元未完成承诺。

3、2017年度完成情况

2017年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1,755.4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737.72万元，承诺净利润为2,800万元，相差1062.28万元未完成承诺。

4、三年累计完成情况

2015年、2016年、2017年四丰电子公司3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538.56万元，3年累计承诺净利润5,800.00万元，相差1,586.00万元未完成承诺利润。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变更原因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

2、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会计政策执行的是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之后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次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受让的方式分别收购了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52.99%的股权、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的股权、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上述标的股权分别于2017年3月3日、2017年8月25日、2017年11月2日办妥过户变更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立2家公司，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合并范围增加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转让给上海有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及上海梅思泰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剔除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宜军民、李鑫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9月2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科博思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该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7-076、077、080、083）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10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筹	11,2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筹	18,000	0	0
合计		29,2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自筹	2017年02月10日	2017年03月10日	组合投资	收益到账确定	4.10%	9.44	9.44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200	自筹	2017年02月10日	2017年05月12日	组合投资	收益到账确定	4.35%	88.93	88.93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5,000	自筹	2017年03月09日	2017年04月07日	组合投资	收益到账确定	4.50%	33.23	33.23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	自筹	2017年03月17日	2017年04月17日	补充中信证券流动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收益到账确定	4.26%	10.85	10.85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筹	2017年05月09日	2017年06月09日	补充中信证券流动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收益到账确定	4.40%	18.7	18.7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5,000	自筹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06月30日	组合投资	收益到账确定	4.95%	21.55	21.55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中国银行股		中银平	16,000	自筹	2017年05	2017年07	组合投资	收益到	4.50%	108.49	108.49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份有限公司		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月 16 日	月 10 日		账确定								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7）
合计			45,200	--	--	--	--	--	--	291.19	291.19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隆华节能始终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打造公开、透明、规范的上市公司为目标，积极探索，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长期信任与共赢关系，注重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追求财富创造的同时，积极回馈社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一)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 公司的治理与监督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并有效地增加了公司决策的公正性，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够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

(2) 与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注重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网站、电话、邮件等方式，保持与股东有效的沟通渠道。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研究机构的来电来访，对公司业务发展方面的咨询在已公开披露信息条件下认真答复，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都有知情权，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

(3) 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7年5月12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7年6月20日实施完毕。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元（含税）人民币，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4) 保障债权人权益

公司一贯奉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与所有债权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合作关系，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降低自身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以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根据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努力实

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在隆华节能的广阔平台上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所有员工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共生共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今后我们将继续在社会责任的各方面努力，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的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进步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创造共享价值，推动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将关注精准扶贫，适时开展精准扶贫活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1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3,346.43万元受让交易对手方合计持有的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股权。该议案并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内容参照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概述”中子公司相关内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000,334	40.59%	0	0	0	0	0	358,000,334	40.59%
1、国家持股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58,000,334	40.59%	0	0	0	0	0	358,000,334	40.5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8,000,334	46.15%	0	0	0	0	0	358,000,334	40.59%
4、外资持股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4,078,970	59.41%	0	0	0	0	0	524,078,970	59.41%
1、人民币普通股	524,078,970	59.41%	0	0	0	0	0	524,078,970	59.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82,079,304	100.00%	0	0	0	0	0	882,079,3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李占明	144,225,819	0	0	144,225,819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及高管锁定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高管锁定股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李占强	75,000,000	0	0	75,000,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李明强	72,000,000	0	0	72,000,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孙建科	12,474,559	0	0	12,474,559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及高管锁定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高管锁定股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杨媛	32,574,928	0	0	32,574,928	非公开发行承诺限售及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及高管锁定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高管锁定股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樊少斌	12,386,028	0	0	12,386,028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刘岩	4,594,500	0	0	4,594,5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董晓强	4,744,500	0	0	4,744,5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合计	358,000,334	0	0	358,000,33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7,24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6,754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占明	境内自然人	20.34%	179,401,092	-12,900,000	144,225,819	35,175,273	质押	113,484,727
李占强	境内自然人	9.90%	87,288,400	-12,711,600	75,000,000	12,288,400	质押	60,660,000
李明卫	境内自然人	9.75%	86,000,000	-14,000,000	0	86,000,000	质押	52,700,000
李明强	境内自然人	9.41%	83,041,600	-12,958,400	72,000,000	11,041,600	质押	50,840,000
杨媛	境内自然人	3.83%	33,783,238	-9,650,000	32,574,928	1,208,310	质押	29,249,322
卞兰君	境内自然人	2.00%	17,600,000	17,600,000	0	17,600,000		
深圳市至尊 量化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中创至尊 股票多策略 2 号私募基金	其他	1.97%	17,370,000	17,370,000	0	17,370,000		
孙建科	境内自然人	1.89%	16,632,746	0	12,474,559	4,158,187	质押	13,643,059

樊少斌	其他	1.41%	12,394,704	-4,120,000	12,386,028	8,676	质押	12,360,076
董晓强	其他	0.54%	4,746,000	-1,580,000	4,744,500	1,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四人为兄弟关系，上市时已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且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明卫	8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0					
李占明	35,175,273	人民币普通股	35,175,273					
卞兰君	1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00,000					
深圳市至尊量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创至尊股票多策略 2 号私募基金	17,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70,000					
李占强	12,28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8,400					
李明强	11,04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1,600					
孙建科	4,158,187	人民币普通股	4,158,187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麒麟投资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485,553	人民币普通股	3,485,55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49,954	人民币普通股	3,349,954					
余放	2,7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7,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四人为兄弟关系，上市时已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且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卞兰君及深圳市至尊量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创至尊股票多策略 2 号私募基金分别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7,600,000 股及 17,37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占明	中国	否
李占强	中国	否
李明强	中国	否
李明卫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占明任公司董事长、李占强任董事、李明强任董事、李明卫任隆华装备分公司营销总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占明	中国	否
李占强	中国	否
李明强	中国	否
李明卫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占明任公司董事长、李占强任董事、李明强任董事、李明卫任装备分公司营销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李占明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192,301,092	0	12,900,000	0	179,401,092
孙建科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4年09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16,632,746	0	0	0	16,632,746
李占强	董事	现任	男	46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100,000,000	0	12,711,600	0	87,288,400
刘岩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53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6,126,000	0	1,530,000	0	4,596,000
李明强	董事	现任	男	44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96,000,000	0	12,958,400	0	83,041,600
杨媛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3年11月08日	2018年12月31日	43,433,238	0	9,650,000	0	33,783,238
席升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0	0	0	0	0
张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7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0	0	0	0	0
张霞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0	0	0	0	0
董晓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6,326,000	0	1,580,000	0	4,746,000
段嘉刚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0	2015年08月22日	2018年12月31日	0	0	0	0	0
赵光政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0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0	0	0	0	0
樊少斌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7	2013年11月08日	2018年12月31日	16,514,704	0	4,120,000	0	12,394,704
王彬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05月15日	2018年12月31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77,333,780	0	55,450,000	0	421,883,7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李占明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政协孟津县第五、六、七届常委、洛阳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洛阳隆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曾被授予“河南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现任政协孟津县第八届常委、孟津县工商联主席、洛阳市工商联副主席、洛阳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公司董事长。

孙建科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副主任、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兼装备产业部主任），在任职七二五研究所所长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期间同时兼任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获得国防科技工业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全国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当选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金白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占强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洛阳隆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明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公司机械车间主任、机械制造事业部总经理。现任装备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

刘岩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国内贸易部洛阳制冷机械厂工程师、设计所长、销售处处长、安装公司总经理。曾参与申请专利 4 项、发明专利 1 项；曾获得河南省和洛阳市科技进步奖 2 项；曾参与《氨制冷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远置式机械通风蒸发式制冷剂冷凝器试验室试验方法》等国家相关规范的编制审定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杨媛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1 年荣获中关村管委会颁发的“中关村创业之星”称号。现任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席升阳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哲学硕士，华中科技大学教育学博士，河南科技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历任洛阳工学院工商学院院长、河南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管理学院院长等职。席升阳先生曾主持国家、省部级课题 12 项，发表学术文章 130 余篇，著作 12 部，获省市级成果奖 10 项。现任洛阳市金融专家委员会主任、洛阳市经济社会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洛阳市“十三五”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洛阳市哲学与企业文化研究会荣誉会长等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莉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在公司治理、税务合规服务、国内及国际税务咨询、国内及国际税务安排、关联交易转让定价等领域内均有丰富的服务经验。现为致同（北京）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霞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二五研究所非金属材料研究室副主任、科技处处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董事、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佳丰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乐普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乐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樊少斌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华北电力设计院、北京加美水技术有限公司，2003年11月起先后担任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销副总裁、总经理。现任子公司中电加美副董事长，公司监事。

王彬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船重工第 725 研究所科研处副处长、北京乐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任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赵光政先生，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律专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栾川县中铁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装备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李江文先生，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山西汾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分厂副厂长、生产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兼发电设备公司总经理、第七二五所产业处副处长（挂职锻炼）、西安船舶设备公司、第七零五所、华雷集团副总工兼开发处处长、山西汾西重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山西汾西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汾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西安船舶设备公司总经理助理、第七零五所所长助理兼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曾获得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称号及船舶总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三等奖。现任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装备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段嘉刚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历任北京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天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力勤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嘉逸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注：上述人员中，董事杨媛女士，李江文先生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经公司2018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建科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16日		是
孙建科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27日		是
席升阳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30日		是
张莉	致同（北京）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合伙人	2004年03月31日		是
张霞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04月21日		是
段嘉刚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19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	无				

职情况的说明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职责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4人，2017年实际支付617.5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占明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33	否
孙建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现任	300	否
李占强	董事	男	46	现任	8	否
刘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0	否
李明强	董事	男	44	现任	20.5	否
杨媛	董事	女	49	现任	36	否
席升阳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8	否
张莉	独立董事	女	48	现任	8	否
张霞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8	否
董晓强	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30	否
段嘉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50	否
赵光政	监事	男	43	现任	20	否
樊少斌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30	否
王彬	监事	男	57	现任	36	否
合计	--	--	--	--	617.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85
销售人员	129
技术人员	195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235
合计	1,1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28
大专	223
中专	103
高中	174
其他	352
合计	1,180

2、薪酬政策

公司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遵守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法规法律为指导思想，建立和社会接轨并且能够充分调动各类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不断吸引各类优秀人才进入公司成就事业、享受生活，共同创建一流公司，实现公司持续发展、和谐发展、科学发展的薪酬制度。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基本原则，实行工作岗位分类、分级，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不同的绩效管理方式，建立组织绩效与个人薪酬的挂钩机制。员工薪酬体系由岗位工资、持续贡献津贴、绩效工资构成，根据员工贡献、能力、责任及行业薪酬水平作为定薪的依据，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体现公司价值导向和企业文化。

3、培训计划

公司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提高员工队伍素质这一根本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公司培训类别包括入职培训、在职培训、成长培训三个类别，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培训形式。报告期内制定并实施了针对各岗位人员的培训计划，制定包括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素质培训及针对中级管理人员综合培训等多种形式、多层次的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能和整体素质，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60,96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6,434,838.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实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房屋所有权、土地所有权等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部门运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5.77%	2017 年 05 月 12 日	2017 年 05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告》(2017-045)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77%	2017 年 01 月 25 日	2017 年 0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05)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66%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17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54)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46%	2017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8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席升阳	7	4	3	0	0	否	4
张莉	7	4	3	0	0	否	4
张霞	7	4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科学审慎决策，给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并均被得以采纳，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专项进行了审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事项进行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2017年薪酬事宜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同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积极关注行业和市场发展动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关于拟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事项进行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2017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整体薪酬水平、各类职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后，确定了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年度结束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17年度能严格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该缺陷涉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p>②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一般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 <p>③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小额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一般缺陷。 	<p>①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p>②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轻微处罚；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p>③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以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	
		①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0.5%；

	要程度的定量标准： ①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 ； ②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2%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 ； ③ 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2% 。	②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2% $<$ 直接损失金额 \leq 资产总额的 0.5% ；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leq 资产总额的 0.2%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18]京会兴审字第 1402026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宜军民、李 鑫

审计报告正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华节能”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隆华节能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隆华节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企业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一）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隆华节能2017年收购子公司并达成控制形成商誉25699.18万元。其中：以人民币33,346.43万元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的股权形成商誉21355.41万元；以人民币6,456.70万元收购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52.99%股权形成商誉3,884.90万元。</p> <p>隆华节能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购买日收购的两家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p>	<p>检查相关的收购协议，股东会、董事会、审批决议，转让价款的支付情况，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情况，复核管理层对收购日的判断。</p> <p>评价隆华节能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客观性、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p> <p>依据我们对该业务和行业的知识，复核收购日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评估所采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p> <p>复核商誉的计算以及企业合并会计处理。</p> <p>复核财务报表中与该企业合并有关的披露。</p>

<p>由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对购买日的判断、购买日商誉的计算及合并对价的分摊以及对合并事项的会计处理方面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与重大业务收购的相关会计处理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	--

2、营业收入的真实性与截止性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五）及附注六、（三十八）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报告期内，隆华节能合并口径主营业务收入10.26亿元，为隆华节能合并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部分，收入是管理层的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操纵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确定主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和截止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隆华节能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传热节能产品、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新材料产品、军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收入的确认标准分为：对需要负责安装的产品，在产品发出、安装完成时确认；对不需要安装的产品（简单安装），在产品发出并取得签收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p>	<p>针对主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和截止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测试隆华节能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确定其可依赖性；</p> <p>（2）区别产品销售类别及结合业务板块、行业发展和隆华节能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p> <p>（3）执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等，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客户确认的签收单、验收证明等外部证据；检查收款记录，对期末应收账款及大额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并针对重要客户执行现场核查方式，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p> <p>（4）执行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的截止性测试程序、并结合期后事项审计检查是否存在销售退回等情况，以确认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3、商誉减值测试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六）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截至2017年12月31日，隆华节能商誉净值为57054.4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5.61%。</p> <p>隆华节能对因收购而形成商誉比较重大的子公司的整体股东权益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评估，以作为商誉减值测试的依据；对其他商誉由隆华节能管理层自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p> <p>由于商誉总体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涉及管理层对所收购子公司的预测及未来收入增长率、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作出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评价隆华节能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客观性、独立性及其专业能力，已获取评估机构出具的公司价值评估报告。</p> <p>依据我们对该业务和行业的知识，复核管理层对整体股东权益预测所采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如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p> <p>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p> <p>复核财务报表中与该企业合并有关的披露。</p>

四、其他信息

隆华节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隆华节能公司 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隆华节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隆华节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隆华节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隆华节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隆华节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隆华节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2,610,686.69	436,569,591.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150,653.77	41,102,274.87
应收账款	722,707,483.41	751,493,583.47
预付款项	61,934,593.63	52,980,803.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155,771.77	29,425,97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3,408,642.01	380,773,034.5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37,540.16	18,296,404.12
流动资产合计	1,957,605,371.44	1,710,641,665.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5,841,557.49	419,983,069.97
长期股权投资	225,526,906.77	216,898,691.67
投资性房地产	26,513,700.60	26,014,391.53
固定资产	379,388,532.84	321,356,669.19
在建工程	94,210,851.97	43,878,978.3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1,488,491.91	186,299,433.03
开发支出	4,828,687.28	3,321,990.96
商誉	570,544,638.12	340,813,385.70
长期待摊费用	7,817,135.32	4,839,99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16,892.04	31,164,56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74,091.20	10,943,267.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7,151,485.54	1,607,514,438.49
资产总计	3,654,756,856.98	3,318,156,10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591,203.09	87,146,037.50
应付账款	436,853,855.45	476,890,514.31
预收款项	291,703,954.49	143,581,973.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342,822.90	8,753,719.90
应交税费	19,100,221.45	8,226,617.68
应付利息	15,285.42	19,3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930,319.78	17,968,766.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4,537,662.58	763,586,96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000,000.00	4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35,084.34	3,659,312.92
递延收益	4,429,166.63	4,479,1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45,616.06	4,335,714.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	2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609,867.03	89,474,194.58
负债合计	1,064,147,529.61	853,061,156.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2,079,304.00	882,079,3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7,955,225.45	991,415,80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486.57	74,732.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83,715.04	48,786,154.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1,526,921.55	493,030,20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9,030,679.47	2,415,386,202.81
少数股东权益	141,578,647.90	49,708,74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0,609,327.37	2,465,094,94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4,756,856.98	3,318,156,104.42

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嘉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晓凤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0,222,799.51	271,188,92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855,404.25	31,848,408.00
应收账款	310,128,384.37	365,477,798.17
预付款项	12,396,069.26	10,321,830.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2,507,169.48	57,162,954.60
存货	333,073,922.44	274,935,194.7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40,504.58	1,141,149.29
流动资产合计	1,181,424,253.89	1,012,076,264.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68,833,772.32	1,755,974,217.22
投资性房地产	27,148,853.02	15,508,605.79
固定资产	223,156,706.21	234,440,799.12
在建工程	315,999.48	9,045,578.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609,267.65	48,442,286.0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8,558.79	1,763,82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69,582.47	17,872,87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0,380.00	1,217,56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4,513,119.94	2,084,265,752.86
资产总计	3,665,937,373.83	3,096,342,017.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569,408.09	46,180,987.50
应付账款	234,764,551.19	178,127,679.28
预收款项	277,200,778.93	122,931,268.94
应付职工薪酬	9,501,357.21	6,077,084.20
应交税费	1,012,515.94	947,736.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5,969,662.30	502,958,878.4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52,018,273.66	857,223,635.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05,000.00	3,659,312.9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000.00	3,659,312.92
负债合计	1,352,323,273.66	860,882,948.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2,079,304.00	882,079,3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1,415,804.16	991,415,80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32.64	1,832.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83,715.04	48,786,154.27
未分配利润	382,633,444.33	313,175,974.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3,614,100.17	2,235,459,06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65,937,373.83	3,096,342,017.6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8,323,190.08	812,192,600.31
其中：营业收入	1,068,323,190.08	812,192,600.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2,775,247.15	837,637,947.37
其中：营业成本	775,975,782.73	610,341,598.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567,902.21	8,419,139.19
销售费用	75,553,369.12	66,767,277.10
管理费用	128,412,027.84	107,409,164.69
财务费用	3,252,341.61	2,935,667.70
资产减值损失	39,013,823.64	41,765,100.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2,628.15	32,190,01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28,215.10	3,259,783.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38.96	122,422.45
其他收益	2,756,000.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854,110.08	6,867,086.33
加：营业外收入	7,430,629.54	18,217,785.96
减：营业外支出	4,837,621.33	4,958,575.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447,118.29	20,126,297.05
减：所得税费用	13,299,961.60	3,871,948.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47,156.69	16,254,348.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47,156.69	16,254,348.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014,851.33	15,249,548.11
少数股东损益	10,132,305.36	1,004,800.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219.07	72,899.8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219.07	72,899.8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219.07	72,899.8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219.07	72,899.8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057,937.62	16,327,24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25,632.26	15,322,44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32,305.36	1,004,800.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22	0.01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22	0.01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嘉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晓凤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93,714,546.37	363,646,116.87
减：营业成本	397,113,013.24	298,914,386.2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5,742,507.61	5,843,304.42
销售费用	49,489,061.49	44,112,720.66
管理费用	48,134,414.56	50,759,162.32
财务费用	-2,928,360.96	1,482,261.66
资产减值损失	22,342,235.60	23,765,054.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901,512.52	21,644,26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28,215.10	3,259,783.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422.45
其他收益	966,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689,187.35	-39,464,083.34
加：营业外收入	5,206,206.38	14,760,431.81
减：营业外支出	4,016,491.05	4,517,136.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878,902.68	-29,220,787.78
减：所得税费用	903,295.01	-6,692,957.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75,607.67	-22,527,830.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75,607.67	-22,527,830.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975,607.67	-22,527,830.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2,511,738.35	758,615,904.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4,580.69	955,160.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721,105.97	424,719,694.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057,425.01	1,184,290,75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063,529.99	471,104,917.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127,330.22	90,364,53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24,467.81	99,776,40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718,709.22	405,558,52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734,037.24	1,066,804,37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23,387.77	117,486,38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0,807,000.00	2,038,7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58,777.02	5,397,744.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00.00	775,06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422,977.02	2,113,942,812.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292,315.23	39,848,13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6,832,503.86	2,149,7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6,611,206.19	70,794,524.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736,025.28	2,330,412,66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313,048.26	-216,469,850.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43,31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4,121,556.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6,82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16,820.37	146,143,3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29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32,185.74	24,505,656.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6,461.73	8,160,47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58,647.47	331,666,12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172.90	-185,522,812.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910.42	48,811.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96,601.99	-284,457,468.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975,239.65	669,432,708.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671,841.64	384,975,239.6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1,784,577.61	277,128,287.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4,139.06	769,51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760,216.13	458,923,72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398,932.80	736,821,53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990,047.05	100,566,73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387,497.26	58,284,91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02,085.12	44,586,824.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652,380.28	180,458,46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032,009.71	383,896,94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366,923.09	352,924,588.0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8,100,000.00	2,053,7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483,297.42	98,384,484.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00.00	3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6,740,497.42	2,212,534,484.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9,219.00	7,463,88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87,241,634.76	2,150,7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9,892,199.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100,853.76	2,308,126,08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360,356.34	-95,591,597.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1,7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6,82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16,820.37	72,021,7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0,576.89	22,036,758.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61.73	8,160,47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47,038.62	300,197,23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9,781.75	-228,175,470.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6,348.50	29,157,51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784,628.58	218,627,10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760,977.08	247,784,628.5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74,732.50		48,786,154.27		493,030,207.88	49,708,744.72	2,465,094,94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74,732.50		48,786,154.27		493,030,207.88	49,708,744.72	2,465,094,94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0,578.71		-89,219.07		8,697,560.77		28,496,713.67	91,869,903.18	125,514,379.84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219.07				46,014,851.33	10,132,305.36	56,057,937.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60,578.71							81,737,597.82	78,277,019.1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60,578.71							81,737,597.82	78,277,019.11
(三) 利润分配									8,697,560.77		-17,518,137.66		-8,820,576.89
1. 提取盈余公积									8,697,560.77		-8,697,560.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8,820,576.89		-8,820,576.89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882,079,304.00				987,955,225.		-14,486.57		57,483,715.04		521,526,921.55	141,578,647.9	2,590,609,327.37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末余额					45							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3,299,652.00				1,436,545,856.16	8,372,160.00	1,832.64		48,786,154.27		495,409,285.85	22,088,277.74	2,437,758,89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3,299,652.00				1,436,545,856.16	8,372,160.00	1,832.64		48,786,154.27		495,409,285.85	22,088,277.74	2,437,758,898.6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8,779,652.00				-445,130,052.00	-8,372,160.00	72,899.86				-2,379,077.97	27,620,466.98	27,336,04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899.86				15,249,548.11	1,004,800.49	16,327,248.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20,000.00				-1,830,400.00	-8,372,160.00						26,615,666.49	28,637,426.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20,000.00				-1,830,400.00							26,615,666.49	20,265,266.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72,160.00							8,372,16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28,626.08		-17,628,626.0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628,626.08	-17,628,626.0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3,299,652.00				-443,299,65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3,299,652.00				-443,299,65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74,732.50		48,786,154.27		493,030,207.88	49,708,744.72	2,465,094,947.5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48,786,154.27	313,175,974.32	2,235,459,06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48,786,154.27	313,175,974.32	2,235,459,06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97,560.77	69,457,470.01	78,155,030.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975,607.67	86,975,60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697,560.77	-17,518,137.66	-8,820,576.89
1. 提取盈余公积									8,697,560.77	-8,697,560.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20,576.89	-8,820,576.8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57,483,715.04	382,633,444.33	2,313,614,100.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3,299,652.00				1,436,545,856.16	8,372,160.00	1,832.64		48,786,154.27	353,332,430.76	2,273,593,76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3,299,652.00				1,436,545,856.16	8,372,160.00	1,832.64		48,786,154.27	353,332,430.76	2,273,593,76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8,779,652.00				-445,130,052.00	-8,372,160.00				-40,156,456.44	-38,134,69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27,830.36	-22,527,830.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20,000.00				-1,830,400.00	-8,372,160.00					2,021,76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20,000.00				-1,830,400.00						-6,350,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72,160.00					8,372,16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628,626.08	-17,628,626.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628,626.08	-17,628,626.08
3. 其他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3,299,652.00				-443,299,65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3,299,652.00				-443,299,65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48,786,154.27	313,175,974.32	2,235,459,069.3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1995年07月05日，前身为洛阳隆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经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8,207.9304万，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300171444298M。公司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法定代表人：李占明，经营期限：1995年07月05日至2045年07月04日。

（一）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9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48号”文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28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11年9月16日在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隆华传热”，股票代码“300263”，发行后总股本8,000.00万股。

（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2年3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8,0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8,00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000.00万股。

（三）限制性股权激励

2012年7月24日，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3,320,000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此次股票激励已实施并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2）京会兴验字第0401015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激励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332.00万股。

（四）名称变更

2013年4月16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规定，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于2013年3月11日经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预先核准通过，换发营业执照后生效。证券简称变更为“隆华节能”，证券代码不变。

（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3年8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规定，公司向杨媛等21名中电加美股份的股东发行27,494,900股股份并支付13,500万元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电加美股份100%股权。

2013年9月17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3】1193号文件《关于核准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核准公司向杨媛等发行股份收购其持有中电加美股份100%的股权。公司此次股份增发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902700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9,081.49万元。

（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4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90,814,9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0,530,384.0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190,814,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90,814,9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81,629,800股。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七）股票期权行权

2012年7月24日，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

心业务（技术）人员等51人3,320,000股股票期权。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股票期权调整为6,640,000股。2014年度，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51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199.20万份，本次实际参与行权的激励对象为47名，行权股票期权数量136.80万份，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82,997,800.00股，此次增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04030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八）股权激励对象离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15年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和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七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之“（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26,000.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26,000.00元，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26,000.00股限制性股票。减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九）股票期权行权

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2014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及《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的决议、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董晓强、刘岩、张国安、曹春国4人进行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行权数量624,000.00股。公司向董晓强、刘岩、张国安、曹春国4人定向增发624,000.00股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624,000.00元，定向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383,495,800.00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0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十）向特定自然人发行股票

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隆华节能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8,189,852.00元，申请增加股本58,189,852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采用募集资金方式增资，由自然人李占明、杨媛和孙建科以货币资金作为出资对价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1,685,652.00元，股本为441,685,652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1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十一）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

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2015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的决议，张国安、曹春国等46人进行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行权数量1,614,000股。公司向张国安、曹春国等46人定向增发1,614,000股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614,000.00元，定向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43,299,652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37号”予以验证。

（十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6年4月30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3,229,6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以443,229,6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43,299,65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6,599,304股。

（十三）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七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之“（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

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的规定，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96,000.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16年6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根据《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公司层面行权/解锁期业绩不达标，按照本计划注销激励对象所获期权中当期可行权份额，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解锁份额。公司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第三个解锁期的4,752,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881,431,304股。

（十四）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满足，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48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1,938,000份。2015年11月已行权46名激励对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1,614,000份，行权股份已于2015年11月24日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晓强、刘岩该次尚未行权数量为324,000份。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完成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晓强、刘岩持有的第二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648,000份。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2,079,304股。上述行权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14020025号”予以验证。

（十五）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要业务

经营范围：工业传热节能设备、能源管理及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系统服务；压力容器设计、生产、销售及系统集成服务；环保技术、材料、设备和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工业及市政环保工程的建设和运营服务；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电子信息材料及其制品、特种功能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从事传热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靶材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国防军工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十六）母公司及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没有母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李占明、李明卫、李明强、李占强。

本财务报表于2018年4月9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8家，与上年相比新增2家，分别是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孙公司9家，与上年相比新增4家，分别是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武汉海威船舶与海洋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本期处置孙公司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纳入合并范围的孙公司减少1家。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

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商业承兑汇票）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其他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或已发生诉讼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的标
-------------	--

	准。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

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法律规定
软件	5年至10年	预计经济利益流入期间
专利权	6-20年	法律规定及预计经济利益流入期间
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等	10-50年	法律规定及预计经济利益流入期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

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5、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 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空冷器、压力容器产品

1、公司该类产品多数不需要安装，对不需要公司负责安装调试（部分约定为现场指导安装或简单安装）的货物，在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将产品交付给对方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并出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个别销售合同（主要是空冷器）约定需要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机械零配件、靶材产品销售收入

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客户后确认销售收入，通常按月核对后结算销售款项；外销业务在完成货物交接后，取得出口报关单、空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 工业水系统集成设备、工业水处理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及运营维护产品销售

1、合同约定本集团不承担安装责任的，在设备运抵购货方指定地点，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出具整体设备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2、合同约定本集团承担安装责任的，则在设备运抵购货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并出具安装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3、合同标的为两套及两套以上具有独立运行功能的数套设备且单套设备分批移交的，可在客户对单套设备进行验收并出具单套设备验收单时确认为单套设备销售的实现。

(4) 技术服务收入

提供技术服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服务合同的总收入、服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服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5) BT业务收入的确认

BT（Build Transfer）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合同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款”；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在回购期内分摊确认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回购期内分摊确认投资收益。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6) PPP业务收入的确认

PPP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未来固定期限项目运营收益权归建设方所有，由政府规定的项目运营期结束后将项目移交给政府，公司将PPP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项目建造期间，建设过程中发生的成本在“在建工程”科目核算，项目建设完工竣工验收后，将“在建工程”科目中归集的全部成本费用记入“无形资产”科目核算，并按未来政府回购年限进行摊销。在运营期内所发生的成本及无形资产摊销，在“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每年收取的污水处理费用，在“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

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

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二)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回购价款大于销售或转让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1、3和11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9、12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9、12和14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五）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 2017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经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	经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1) 自2017年1月1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2018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营业外收入	-2,756,000.04	-
		其他收益	2,756,000.04	-
(2)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经2018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营业外收入	-40,000.00	-228,877.17
		营业外支出	-2,461.04	-106,454.72
		资产处置收益	37,538.96	122,422.45
(3)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经2018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净利润	57,241,085.71	16,254,348.60
		持续经营净利润	57,241,085.71	16,254,348.60
		终止经营净利润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7)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8)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的

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收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 为计税依据	1.20%
房产税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5%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5%
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5%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15%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公司2017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证书编号：GR201741000155，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北京市科委、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12月6日，证书编号：GR201711008388，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中电加美电力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6年11月21日，证书编号：GR201644203115，有效期三年，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2015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证书编号：GR20154100295，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5年10月28日，证书编号：GF201545000042，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2015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5年8月26日，证书编号：GF201542000333，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6年12月6日，证书编号：GR201643000701，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增值税 公司之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部分产品在军品免征增值税合同清单范围内，享受增值税先征后返的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1,948.80	302,074.33
银行存款	446,429,892.84	384,673,165.32
其他货币资金	45,938,845.05	51,594,352.15
合计	492,610,686.69	436,569,591.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47,882.11	1,564,719.81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050,613.82	39,350,759.36
信用证保证金		2,734.21
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	6,783,231.23	8,346,545.66
因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	2,105,000.00	3,894,312.92
合计	45,938,845.05	51,594,352.1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821,269.77	39,579,106.87
商业承兑票据	9,181,730.00	1,523,168.00
其中：坏账准备金额	-852,346.00	
合计	76,150,653.77	41,102,274.8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80,000.00
合计	13,38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99,240,161.16	
商业承兑票据	9,290,000.00	
合计	208,530,161.1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质押金额为1,338万元，质押原因为公司将较大票面金额承兑质押给银行开据较小票面金额应付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79,400.00	0.87%	5,911,640.00	76.98%	1,767,760.00	4,632,050.00	0.52%	4,632,05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1,171,084.27	98.88%	150,407,760.86	17.27%	720,763,323.41	886,876,731.47	99.32%	135,813,908.00	15.31%	751,062,823.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9,217.55	0.25%	2,022,817.55	91.98%	176,400.00	1,401,181.55	0.16%	970,421.55	69.26%	430,760.00
合计	881,049,701.82	100.00%	158,342,218.41	17.97%	722,707,483.41	892,909,963.02	100.00%	141,416,379.55	15.84%	751,493,583.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润银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50,400.00	750,240.00	60.00%	回款困难
山东鑫华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1,613,000.00	967,800.00	60.00%	回款困难
内蒙古伊东集团九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56,000.00	933,600.00	60.00%	回款困难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60,000.00	3,260,000.00	100.00%	回款困难
合计	7,679,400.00	5,911,64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450,094,742.42	22,504,737.17	5.00%
1 年以内小计	450,094,742.42	22,504,737.17	5.00%
1 至 2 年	127,195,973.70	12,719,597.37	10.00%
2 至 3 年	156,185,721.34	31,237,144.27	20.00%
3 年以上	137,694,646.81	83,946,282.05	
3 至 4 年	77,689,406.21	31,075,762.48	40.00%
4 至 5 年	35,673,605.17	28,538,884.14	80.00%
5 年以上	24,331,635.43	24,331,635.43	100.00%
合计	871,171,084.27	150,407,760.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文安县天澜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100.00
河北凯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90,950.00	290,950.00	100.00
河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548,820.00	548,820.00	100.00
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1,000.00	264,600.00	60.00
包头市山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8,216.00	308,216.00	100.00
浙江金指科技有限公司	120,231.55	120,231.55	100.00
合计	2,199,217.55	2,022,817.55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838,844.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23,23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9,595,388.4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1.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221,769.42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074,257.40	92.15%	48,966,897.06	92.42%
1 至 2 年	3,369,723.80	5.44%	3,575,400.40	6.75%
2 至 3 年	1,277,915.00	2.06%	242,000.00	0.46%
3 年以上	212,697.43	0.34%	196,506.00	0.37%
合计	61,934,593.63	--	52,980,803.4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8,465,190.37	13.67	2017年	交易未完成
浦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3,555,720.44	5.74	2017年	交易未完成
安徽同利防腐安装总公司	第三方	3,000,000.00	4.84	2017年	交易未完成
陕西林涛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20,000.00	3.91	2017年	交易未完成
中基建工防水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2,248,000.06	3.63	2017年	交易未完成
合计	—	19,688,910.87	31.79	--	--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656,529.89	98.86%	3,028,389.02	3.66%	79,628,140.87	30,346,206.80	98.20%	920,233.10	3.03%	29,425,973.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5,664.45	1.14%	428,033.55	44.79%	527,630.90	556,835.45	1.80%	556,835.45	100.00%	
合计	83,612,194.34	100.00%	3,456,422.57	4.13%	80,155,771.77	30,903,042.25	100.00%	1,477,068.55	4.78%	29,425,973.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4,240,863.48	1,712,043.23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240,863.48	1,712,043.23	
1 至 2 年	1,134,918.42	113,491.86	10.00%
2 至 3 年	404,342.11	80,868.42	20.00%
3 年以上	2,254,464.28	1,121,985.51	
3 至 4 年	1,887,131.28	754,852.51	40.00%
4 至 5 年	1,000.00	800.00	80.00%
5 年以上	366,333.00	366,333.00	100.00%
合计	38,034,588.29	3,028,389.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保证金组合	44,621,941.60	-
合计	44,621,941.6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80,682.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9,2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5,6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种保证金	45,359,970.60	24,687,944.00
押金、代收代付	5,707,695.62	2,719,712.15
关联方往来款	30,000,000.00	
其他	2,544,528.12	3,495,386.10
合计	83,612,194.34	30,903,042.2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35.88%	1,500,000.00
昌吉市清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1 年以内	35.88%	
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2.39%	
北京科大天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1,919,472.93	1 年以内	2.30%	95,973.65
科玛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65,525.67	3-4 年	1.87%	626,210.27
合计	--	65,484,998.60	--		2,222,183.9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513,083.69	1,077,275.20	164,435,808.49	118,621,716.84		118,621,716.84
在产品	160,049,235.81	4,518,653.83	155,530,581.98	165,915,632.90	8,246,329.51	157,669,303.39
库存商品	145,211,631.62	5,955,858.68	139,255,772.94	89,710,423.08	1,209,992.41	88,500,430.67
周转材料	759,845.26		759,845.26	291,366.28		291,366.2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79,698.90		1,579,698.90	1,265,946.05		1,265,946.05
在途物资	7,459,263.61		7,459,263.61	6,952,265.76		6,952,265.76
委托加工物资	245,151.13		245,151.13	9,468.48		9,468.48
发出商品	14,142,519.70		14,142,519.70	7,462,537.04		7,462,537.04
合计	494,960,429.72	11,551,787.71	483,408,642.01	390,229,356.43	9,456,321.92	380,773,034.5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7,275.20				1,077,275.20
在产品	8,246,329.51	-2,007,504.59	3,249,844.18	4,970,015.27		4,518,653.83
库存商品	1,209,992.41	5,372,745.09		626,878.82		5,955,858.68
合计	9,456,321.92	4,442,515.70	3,249,844.18	5,596,894.09	0.00	11,551,787.7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9,235,841.11
累计已确认毛利	19,911,425.29

项目	金额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7,567,567.5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79,698.90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5,025,503.86	
增值税待抵扣、待认证、留底	24,153,361.32	12,959,302.93
预缴企业所得税款		1,141,149.29
预计收回残靶	6,519,661.89	4,029,694.76
待摊房租	158,700.00	166,257.14
研发形成的产品	4,780,313.09	
合计	40,637,540.16	18,296,404.1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00,000.00		3,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500,000.00		3,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国泰节水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	
北京中安吉泰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合计	2,000,000.00	1,500,000.00		3,5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5,841,557.49		65,841,557.49	419,983,069.97		419,983,069.97	
合计	65,841,557.49		65,841,557.49	419,983,069.97		419,983,069.9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013年11月公司与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项目关于引入BT联合实施方协议书》。公司加入该BT项目，并承担BT合同项目下投资、建设、转让、收益的权利义务。长期应收款为公司应收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的项目回购款及资金利息。2017年度收到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回购资金及利息405,682,200.00元，冲减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的回购款与回购基数之差在2017年分摊确认投资收益8,839,797.20元，长期应收款项的减少均为收到政府支付BT项目工程款。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669,724.02			280,450.15						42,950,174.17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0,871,787.45			-15,368.51						50,856,418.94	
厦门仁达	103,356,952.35			8,363,361.31						111,720,313.66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227.85			-227.85						20,000,000.00	
小计	216,898,691.67	0.00	0.00	8,628,2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526,906.77	
合计	216,898,691.67	0.00	0.00	8,628,2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526,906.77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212,928.84	7,782,846.44		27,995,775.28
2.本期增加金额	1,424,232.36			1,424,232.3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424,232.36			1,424,232.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637,161.20	7,782,846.44		29,420,007.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94,193.75	287,190.00		1,981,383.75
2.本期增加金额	752,609.05	172,314.24		924,923.29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计提或摊销	588,313.58	172,314.24		760,627.82
(2) 累计折旧或摊销转入	164,295.47			164,295.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46,802.80	459,504.24		2,906,307.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90,358.40	7,323,342.20		26,513,700.6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518,735.09	7,495,656.44		26,014,391.5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宜阳厂区厂房、办公楼	7,785,634.91	正在办理中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1,566,005.14	171,438,121.76	21,814,455.11	8,528,399.92	2,564,302.11	425,911,284.04
2.本期增加金额	31,463,881.94	58,083,572.67	2,284,442.29	1,701,011.49	1,611,260.49	95,144,168.88
(1) 购置	11,646,383.80	13,794,828.06	1,263,819.59	1,501,450.84	164,864.56	28,371,346.85
(2) 在建工程转入	9,182,595.46	35,524,648.76				44,707,244.22
(3) 企业合并增加	10,634,902.68	8,764,095.85	1,020,622.70	199,560.65	1,446,395.93	22,065,577.81
(4) 本期评估增值						
3.本期减少金额	1,424,232.36	94,001.87	2,204,121.69	25,673.36	47,173.44	3,795,202.72
(1) 处置或报废		94,001.87	2,204,121.69	25,673.36	47,173.44	2,370,970.3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24,232.36					1,424,232.36
4.期末余额	251,605,654.72	229,427,692.56	21,894,775.71	10,203,738.05	4,128,389.16	517,260,250.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610,133.27	59,556,827.40	10,979,813.70	4,431,592.61	1,393,050.93	103,971,417.91
2.本期增加金额	7,904,008.33	21,306,448.43	2,933,305.04	1,573,792.75	1,187,361.62	34,904,916.17
(1) 计提	6,183,251.29	17,278,910.10	2,307,733.42	1,540,745.47	263,310.98	27,573,951.26
(2) 企业合并增加	1,720,757.04	4,027,538.33	625,571.62	33,047.28	924,050.64	7,330,964.91
3.本期减少金额	164,295.47	2,977.20	1,383,967.42	23,212.32	13,361.25	1,587,813.66
(1) 处置或报废		2,977.20	1,383,967.42	23,212.32	13,361.25	1,423,518.1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4,295.47					164,295.47
4.期末余额	35,349,846.13	80,860,298.63	12,529,151.32	5,982,173.04	2,567,051.30	137,288,520.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3,196.94				583,196.94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83,196.94				583,196.9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6,255,808.59	147,984,196.99	9,365,624.39	4,221,565.01	1,561,337.86	379,388,532.84
2.期初账面价值	193,955,871.87	111,298,097.42	10,834,641.41	4,096,807.31	1,171,251.18	321,356,669.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产	11,600,000.00	网签已办理，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30 轧机				21,802,337.79		21,802,337.79
翅片车间扩建项目				7,712,244.70		7,712,244.70
冷轧机	4,968,646.56		4,968,646.56	4,968,646.56		4,968,646.56
龙西污水处理厂	83,820,311.60		83,820,311.60	3,500,139.49		3,500,139.49
新厂房后续工程				1,599,998.45		1,599,998.45
校平机				1,053,408.11		1,053,408.11
发泡生产线	1,455,503.39		1,455,503.39			
咸宁厂房工程	1,644,062.61		1,644,062.61			
其他	2,322,327.81		2,322,327.81	3,242,203.24		3,242,203.24
合计	94,210,851.97		94,210,851.97	43,878,978.34		43,878,978.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30 轧机	24,360,941.67	21,802,337.79	2,558,603.88	24,360,941.67			100.00%	100				其他
翅片车间扩建项目	9,674,266.97	7,712,244.70	1,962,022.27	9,674,266.97			100.00%	100				其他
冷轧机	6,000,000.00	4,968,646.56				4,968,646.56	82.81%	82.81				其他
龙西污水处理厂	129,000,000.00	3,500,139.49	80,320,172.11			83,820,311.60	64.98%	64.98	616,733.34	340,466.67	1.22%	其他
新厂房后续工程	2,000,000.00	1,599,998.45		1,599,998.45			100.00%	100				其他
校平机	1,500,000.00	1,053,408.11		1,053,408.11			100.00%	100				其他
发泡生产线	1,500,000.00		1,455,503.39			1,455,503.39	97.03%	97.03				其他
咸宁厂房工程	51,500,000.00		1,644,062.61			1,644,062.61	3.19%	3.19				其他
合计	225,535,208.64	40,636,775.10	87,940,364.26	36,688,615.20		91,888,524.16	--	--	616,733.34	340,466.67		--

21、工程物资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193,213.52	51,915,325.98		110,369,562.79	223,478,102.29
2.本期增加金额	10,697,472.97	43,650,668.91		42,523,333.56	96,871,475.44
(1) 购置				129,829.03	129,829.03
(2) 内部研发		1,326,606.73			1,326,606.73
(3) 企业合并增加	10,697,472.97	42,324,062.18		42,393,504.53	95,415,039.68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71,890,686.49	95,565,994.89		152,892,896.35	320,349,577.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82,470.33	29,278,037.30		2,818,161.63	37,178,669.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4,331.91	14,048,465.02		5,939,619.63	21,682,416.56
(1) 计提	1,303,896.15	11,529,050.86		4,360,148.70	17,193,095.71
	390,435.76	2,519,414.16		1,579,470.93	4,489,320.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76,802.24	43,326,502.32		8,757,781.26	58,861,085.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113,884.25	52,239,492.57		144,135,115.09	261,488,49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56,110,743.19	22,637,288.68		107,551,401.16	186,299,433.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一种 TFT 级 ITO 靶材的常压烧结方法	1,343,801.06	1,685,702.38						3,029,503.44
一种烧结 ITO 低密度圆柱颗粒的制备方法	114,283.17				114,283.17			
一种 97:3 靶材的制备方法	1,059,312.90				1,059,312.90			
一种 ITO 蓝粉的制备方法	139,312.18				139,312.18			
一种 95:5 旋转靶材的制备方法	497,850.77	638,952.71						1,136,803.48
一种 ITO 靶材磨边倒角机	13,698.48				13,698.48			
一种靶材背面金属化方法	153,732.40	508,647.96						662,380.36
合计	3,321,990.96	2,833,303.05			1,326,606.73			4,828,687.28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其他	
以前年度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242,052,699.83					242,052,699.83
以前年度收购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	3,460,578.71				3,460,578.71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其他	
誉						
以前年度收购中 船重工河北水务 科技有限公司形 成的商誉	141,101.24					141,101.24
以前年度收购洛 阳高新四丰电子 材料有限公司形 成商誉	57,340,029.22					57,340,029.22
以前年度收购广 西晶联光电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形 成商誉	37,818,976.70					37,818,976.70
收购中船重工衡 东环境工程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4,588,699.09				4,588,699.09
收购湖南兆恒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形成商誉		38,849,017.79				38,849,017.79
收购咸宁海威复 合材料制品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213,554,114.25				213,554,114.25
合计	340,813,385.70	256,991,831.13			3,460,578.71	594,344,638.1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北京中电加 美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23,800,000.00				23,800,000.00
合计		23,800,000.00				23,800,0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以前年度公司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形成商誉242,052,699.83元，本期中电加美收购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形成商誉4,588,699.09元。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中电加美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将整个企业视同一个资产组，采用未来现金流法(DCF)

对包含中电加美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进行了预测,同时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中电加美的股东权益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报告号为国融兴华咨报字[2018]第100002号。经过测试,商誉减值23,800,000.00元。

2、以前年度公司收购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晶联光电”)形成商誉37,818,976.70元。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晶联光电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将整个企业视同一个资产组,采用未来现金流法(DCF)对包含中电加美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进行了预测,同时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晶联光电的股东权益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报告号为国融兴华咨报字[2018]第100006号。经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

3、以前年度公司收购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丰电子”)形成商誉57,340,029.22元。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四丰电子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将整个企业视同一个资产组,采用未来现金流法(DCF)对包含中电加美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进行了预测,经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

4、本期收购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恒科技”)形成商誉38,849,017.79元。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兆恒科技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将整个企业视同一个资产组,采用未来现金流法(DCF)对包含中电加美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进行了预测,经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

5、本期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海威”)形成商誉213,554,114.25元。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咸宁海威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将整个企业视同一个资产组,采用未来现金流法(DCF)对包含中电加美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进行了预测,经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展厅装修	104,999.96		104,999.96		
隆华大道建设费	1,343,333.40	79,658.95	574,433.56		848,558.79
天工大厦B座10楼装修费	315,489.75		315,489.75		
隆华加美装修改造费	2,333.33		2,333.33		
四丰电子隔断改造	233,389.56		96,575.04		136,814.52
四丰电子车间改造	57,266.52		22,906.56		34,359.96
四丰轧机车间隔断	57,617.76		21,606.72		36,011.04
四丰仓库货架	14,290.60		5,196.60		9,094.00
四丰洁净间工程	105,000.00		45,170.97		59,829.03
晶联构筑物工程建设	2,606,278.84	1,570,039.43	613,900.09		3,562,418.18
污泥处置费		20,416.67	1,749.99		18,666.68
大轧机项目部车间改造		122,800.00	20,466.66		102,333.34
中频车间改造		32,619.15	1,812.18		30,806.97
车间框架结构		1,746,149.21			1,746,149.21
洁净车间改造		819,591.71			819,591.7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维修费		245,019.41	44,406.42		200,612.99
食堂改造费		116,000.00	16,111.10		99,888.90
车间维修费		126,000.00	14,000.00		112,000.00
合计	4,839,999.72	4,878,294.53	1,901,158.93		7,817,135.3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9,150,832.81	25,666,051.44	152,342,264.34	22,931,806.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7,247.49	283,948.76	1,088,083.20	163,212.48
可抵扣亏损	43,658,937.47	7,364,254.20	41,175,265.76	6,848,770.06
递延收益	4,429,166.63	592,374.99	4,479,166.67	671,875.00
预计负债	735,084.34	110,262.65	3,659,312.92	548,896.94
合计	219,831,268.74	34,016,892.04	202,744,092.89	31,164,560.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2,970,773.73	9,445,616.06	28,904,766.60	4,335,714.99
合计	62,970,773.73	9,445,616.06	28,904,766.60	4,335,714.9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16,892.04		31,164,56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45,616.06		4,335,714.9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963,796.82	1,365,520.58
减值准备	4,867,856.52	590,702.62
合计	17,831,653.34	1,956,223.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90,636.02	
2018			
2019	491,998.47	491,998.47	
2020		208,763.23	
2021	4,066,362.31	474,122.86	
2022	8,405,436.04		
合计	12,963,796.82	1,365,520.58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2,514,091.20	4,983,267.61
预付土地款	5,960,000.00	5,960,000.00
预付技术转让费	5,000,000.00	
合计	23,474,091.20	10,943,267.61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借款50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短期借款1,000.00万元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591,203.09	87,146,037.50
合计	100,591,203.09	87,146,037.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1,178,073.71	409,526,581.95
1 至 2 年	43,352,421.89	53,797,270.66
2 至 3 年	13,443,059.79	6,381,464.78
3 年以上	8,880,300.06	7,185,196.92
合计	436,853,855.45	476,890,514.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3,330,049.00	尚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3,209,550.46	尚未结算
华融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700,692.91	尚未结算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	1,908,422.96	尚未结算
江苏苏青水处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12,235.20	尚未结算
北京椿树电子仪表厂	1,702,258.80	尚未结算
江苏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威派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68,000.00	尚未结算
大连双龙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1,279,543.00	尚未结算
古太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69,000.00	尚未结算
江苏扬一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1,258,620.00	尚未结算
扬州华创不锈钢滤材有限公司	1,105,828.00	尚未结算
合计	22,494,200.33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7,044,934.04	86,533,859.44
1 至 2 年	11,672,246.38	16,319,217.85
2 至 3 年	15,568,683.57	11,482,064.00
3 年以上	37,418,090.50	29,246,831.79
合计	291,703,954.49	143,581,973.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洛阳中重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6,790,923.18	尚未结算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5,710,000.00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965,299.14	尚未结算
唐山金道器识实业有限公司	2,965,000.00	尚未结算
久泰能源（准格尔）有限公司	2,790,000.00	尚未结算
山西福裕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0	尚未结算
三门峡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913,079.23	尚未结算
石家庄正元化肥有限公司	1,860,000.00	尚未结算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1,762,740.00	尚未结算
太原市梗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94,000.00	尚未结算
盘锦辽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10,000.00	尚未结算
沈阳远大压缩机有限公司	1,102,5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52,363,541.5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92,734.40	110,977,743.44	102,161,230.84	17,209,24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0,985.50	6,465,654.78	6,693,064.38	133,575.90
三、辞退福利		273,035.00	273,035.00	
合计	8,753,719.90	117,716,433.22	109,127,330.22	17,342,822.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79,807.31	102,967,050.56	94,153,844.47	16,593,013.40
2、职工福利费		2,475,098.95	2,475,098.95	
3、社会保险费	143,942.30	2,842,411.68	2,905,589.31	80,764.6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6,988.66	2,337,603.60	2,382,896.03	71,696.23
工伤保险费	15,421.33	301,449.08	313,381.71	3,488.70
生育保险费	11,532.31	203,359.00	209,311.57	5,579.74
4、住房公积金		1,695,785.68	1,679,270.68	16,51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8,984.79	997,396.57	947,427.43	518,953.93
合计	8,392,734.40	110,977,743.44	102,161,230.84	17,209,247.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2,377.60	6,233,851.41	6,448,016.27	128,212.74
2、失业保险费	18,607.90	231,803.37	245,048.11	5,363.16
合计	360,985.50	6,465,654.78	6,693,064.38	133,575.90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19,967.56	1,028,674.32
企业所得税	6,674,812.42	3,448,697.20
个人所得税	236,991.96	151,361.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736.59	78,896.26
教育费附加	225,596.68	56,61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7,222.51	
房产税	562,815.81	533,300.79
城镇土地使用税	414,049.93	357,208.04
印花税	44,015.91	
其他	70,012.08	2,571,866.57
合计	19,100,221.45	8,226,617.68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285.42	19,333.33
合计	15,285.42	19,333.33

40、应付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报销	1,109,266.97	669,004.84
风险抵押金	160,890.50	178,090.50
履约、招标保证金	5,694,000.00	1,814,000.00
个人备用金及单位往来款	44,816,820.37	10,029,869.00
投资款	37,954,740.00	
其他	2,194,601.94	5,277,802.17
合计	91,930,319.78	17,968,766.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张东亮	510,605.34	未到结算期
洛阳国华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	未到结算期
SEW-传动设备（武汉）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到结算期
佛山市普盟贸易有限公司	183,724.93	未到结算期
洛阳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94,330.27	--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000,000.00	49,000,000.00
合计	47,000,000.00	4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6年7月12日，海东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乐都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建青乐都固贷（2016）001号，贷款金额5000万元，贷款期限2016年7月16日至2029年7月15日，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在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10%。针对上述借款，海东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海东市乐都区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收费权（权利到期日为2045年6月8日）进行质押（质押合同编号：建青乐都质押（2017）001号），同时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建青乐都担保（2016）002号、建青乐都担保（2016）003号）。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35,084.34	3,659,312.92	十四（二）3、
合计	735,084.34	3,659,312.9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79,166.67	1,200,000.00	1,250,000.04	4,429,166.6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479,166.67	1,200,000.00	1,250,000.04	4,429,166.6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834,166.67			110,000.04			724,166.63	与资产相关
收财政局拨款（旋转靶材项目）	391,666.67			50,000.00			341,666.67	与资产相关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补助金	2,083,333.33			250,000.00			1,833,333.34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收柳州高新 区管委会项 目扶持金	178,333.33			20,000.00			158,333.32	与资产相关
收柳州市财 政局项目款 (年产 10 吨)	991,666.67			100,000.00			891,666.67	与资产相关
军民融合产 业功能性 PMI 泡沫产 业化		1,200,000.00		720,000.00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79,166.67	1,200,000.00		1,250,000.04			4,429,166.63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发行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	28,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6年2月26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公司）、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务公司原股东，以下简称：衡东环境公司）、涉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由农发基金对水务公司以现金2,800.00万元增资，增资完成之日起10年内农发基金以收购选择权、减资、市场化三种方式退出，在投资期限内水务公司每年按季向农发基金支付收益，年收益率为年12%，由于农发基金不参与水务公司管理，其增资实质是借款，将其列报于长期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2,079,304.00						882,079,304.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91,415,804.16		3,460,578.71	987,955,225.45
合计	991,415,804.16		3,460,578.71	987,955,225.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为少数股东股权的减少引起。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732.50	-89,219.07			-89,219.07		-14,486.57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32.64						1,832.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899.86	-89,219.07			-89,219.07		-16,319.2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732.50	-89,219.07			-89,219.07		-14,486.5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786,154.27	8,697,560.77		57,483,715.04
合计	48,786,154.27	8,697,560.77		57,483,715.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3,030,207.88	495,409,285.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3,030,207.88	495,409,285.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014,851.33	15,249,548.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97,560.77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20,576.89	17,628,626.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1,526,921.55	493,030,20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6,092,227.87	753,299,165.21	794,902,537.23	598,617,615.81
其他业务	42,230,962.21	22,676,617.52	17,290,063.08	11,723,982.30
合计	1,068,323,190.08	775,975,782.73	812,192,600.31	610,341,598.11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8,605.88	1,800,128.25
教育费附加	2,564,220.00	1,616,758.92
资源税	1,800.00	
房产税	2,294,175.78	2,635,574.14
土地使用税	1,678,692.09	
车船使用税	27,332.02	16,585.00
印花税	898,584.73	266,791.3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83,414.76
其他	24,491.71	
营业税		799,886.75
合计	10,567,902.21	8,419,139.1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工资及福利费	18,031,573.23	15,581,274.46
业务招待费	5,022,736.86	3,472,245.79
办公、广告费	2,724,487.76	2,792,214.66
差旅费	8,720,720.80	8,652,020.01

运输费	17,660,267.14	11,915,148.95
车辆使用费	626,896.58	479,895.60
中标、投标、售后服务费	1,985,043.25	12,399,133.66
折旧、摊销	2,386,496.62	851,137.33
咨询费、技术服务费及维修费	17,955,201.38	10,326,349.80
其他	439,945.50	297,856.84
合计	75,553,369.12	66,767,277.10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31,178,030.44	24,796,772.22
折旧、摊销	19,534,224.80	16,314,518.80
业务招待费	2,906,476.16	3,910,683.24
差旅费	3,338,139.24	3,104,670.77
办公费	3,918,942.68	3,294,667.00
税金		1,509,578.39
租赁费	7,352,180.34	7,291,661.55
聘请中介机构费	5,084,341.60	8,009,004.45
研究与开发费用	40,629,875.39	33,997,671.92
车辆费用	1,652,179.43	1,802,279.12
修理、培训费	11,400,330.24	2,047,818.49
其他	1,417,307.52	1,329,838.74
合计	128,412,027.84	107,409,164.69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99,531.29	6,796,874.61
减：利息收入	1,657,105.04	3,832,202.93
利息净支出	2,142,426.25	2,964,671.68
手续费支出	769,435.55	330,563.86
汇兑损益	340,479.81	-359,567.8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3,252,341.61	2,935,667.70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771,307.94	36,153,857.26
二、存货跌价损失	4,442,515.70	5,611,243.32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3,800,000.00	
合计	39,013,823.64	41,765,100.58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28,215.10	3,259,783.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5,838.83	389,807.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00.00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 BT 项目当期确未确认融资收益	8,839,797.20	23,142,675.96
其他	10,433,777.02	5,397,744.29
合计	28,512,628.15	32,190,010.94

其他说明：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BT项目应确认的融资收益为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回购款”与按常规回款时间估算的“长期应收款—回购款利息”按“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作为现值折现后，分摊确认2017年度投资收益为8,839,797.20元。其他主要为理财收益。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其中：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37,538.96	122,422.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37,538.96	122,422.45
在建工程处置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		
无形资产处置		
非流动资产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小计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或损失小计		
合计	37,538.96	122,422.45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明专利奖励资金	22,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200,000.00	
科技创新券项目奖励资金	144,000.00	
长沙市科技创新项目奖励	250,000.00	
科技小巨人奖励	290,000.00	
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110,000.04	
财政局拨款（旋转靶材项目）	50,000.00	
柳州市财政局项目补助金	250,000.00	
柳州高新区管委会项目扶持金	20,000.00	
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100,000.00	
军民融合产业功能性 PMI 泡沫产业化	720,000.00	
产业优化资金	600,000.00	
合计	2,756,000.04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1,124,310.43		1,124,310.43
政府补助	574,684.00	17,150,445.48	574,684.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5,432.69	0.77	5,432.69
其他	5,726,202.42	1,067,339.71	5,726,202.42
合计	7,430,629.54	18,217,785.96	7,430,62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产业优化资 金	孟津县工信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 励和扶持特定 行业、产业而 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 策规定依法取 得)	是	否		4,324,900.00	与收益相关
突出贡献奖	孟津县常袋 镇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改 造等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保 障局 2017 年 引智专项经 费补贴	人力资源保 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 保障某种公用 事业或社会必 要产品供应或 价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人才 交流协会引 进国外人才 资助款	柳州市国际 人才交流协 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 励和扶持特定 行业、产业而 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 策规定依法取 得)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境外展览补	孟津县外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	是	否	75,5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助	局		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长沙市望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工信委上规模企业奖励费	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中关村企业促进会中介服务资金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4,9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配套奖励资金	柳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与奖励费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1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开发区专利自助奖励费	柳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奖励资金	望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	是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得)					
专利补助资金	长沙市望城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与奖励费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专利补助资金	湖南省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基金领导小组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4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专利资助金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74.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支持企业发展基金	孟津县麻屯镇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专项项目	孟津县麻屯镇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资金	孟津县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洛阳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管委会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都设计提升计划支持资金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面靶材用高纯高致密钼铌合金项目补助	洛阳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补助款	洛阳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知识产权	洛阳高新区创新基金领导小组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优化项目资金	洛阳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科学技术厅专利资助费	广西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370.00	与收益相关
阳和管委会2015年度园区专利资助与奖励费	阳和管委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74,684.00	17,015,370.00	--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为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提前支付应收利息2,297,137.02元，违约罚款1,180,000.00元。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2,617,523.20		2,617,523.20
对外捐赠	173,000.00	100,000.00	173,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808.41	156,573.17	27,808.41
其他	2,019,289.72	4,702,002.07	2,019,289.72
合计	4,837,621.33	4,958,575.24	4,837,621.33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551,755.77	16,489,879.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51,794.17	-12,617,931.42
合计	13,299,961.60	3,871,948.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447,118.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36,584.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3,077.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140.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88,969.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5,837.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264.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35,107.78
其他	-541,600.8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3,299,961.60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三十五）。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政府补助及其他	5,982,913.40	19,402,301.14
收回保证金及其他	48,494,895.72	307,532,004.62
其他应收、其他应付收现	447,243,296.85	81,379,888.71
业绩补偿款		16,405,500.00
合计	501,721,105.97	424,719,694.4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付现费用等	79,555,991.64	47,913,192.36
支付保证金	87,458,770.40	329,964,766.20
其他应收、其他应付款变动费用及往来付现	54,214,370.76	27,556,502.37
捐赠、罚款等	489,576.42	124,063.00
合计	221,718,709.22	405,558,523.93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履约保证金退回		60,000,000.00
政府补助收入		1,000,000.00
合计		61,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投资履约保证金		70,000,000.00
支付关联方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7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借款	24,816,820.37	
合计	24,816,820.3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款及股票期权出资款多缴款		7,594,880.00
子公司支付的欠款	4,000,000.00	
权益分派费用、股票期权行权登记费	26,461.73	565,592.08
合计	4,026,461.73	8,160,472.08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6,147,156.69	16,254,348.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013,823.64	41,765,100.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334,579.07	25,072,011.49
无形资产摊销	17,193,095.71	12,555,310.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01,158.93	1,325,239.65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538.96	34,149.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75.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01,418.08	6,796,874.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12,628.15	-32,190,01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9,454.12	-14,155,62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2,340.05	-1,465,641.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648,982.99	-24,877,27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292,122.97	331,411,912.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268,601.23	-235,779,099.82
其他		-9,260,91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23,387.77	117,486,383.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6,671,841.64	384,975,239.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4,975,239.65	669,432,708.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96,601.99	-284,457,468.3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0,249,431.74
其中：	--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0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18,182,391.74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4,567,04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638,225.55
其中：	--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596.60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5,646,255.97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987,372.98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6,611,206.1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6,671,841.64	384,975,239.65
其中：库存现金	241,948.80	302,074.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6,429,892.84	384,673,165.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671,841.64	384,975,239.65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938,845.05	见本附注六、（一）
应收票据	13,380,000.00	见本附注六、（二）
合计	59,318,845.05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957,101.51
其中：美元		--	1,956,902.21
欧元	299,486.12	6.5342	
港币		-	199.31
应收账款	--	--	5,544,062.74
其中：美元	591,825.00	-	2,847,935.84
欧元	435,850.73	6.5342	2,696,126.90
港币	345,555.40	7.8023	

其他说明：

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中电加美（香港）环保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元。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03日	64,567,040.00	52.99%	企业合并方式	2017年02月28日	取得控制权	18,732,969.68	6,204,355.67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25日	333,464,300.00	66.69%	企业合并方式	2017年08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43,629,939.38	19,534,148.55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02日	33,955,414.33	100.00%	企业合并方式	2017年10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817,777.78	14,082.7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受让的方式分别收购了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52.99%的股权、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66.69%的股权、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上述标的股权分别于2017年3月3日、2017年8月25日、2017年11月2日办妥过户变更登记手续。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64,567,040.00	333,464,300.00	33,955,414.33
合并成本合计	64,567,040.00	333,464,300.00	33,955,414.3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5,718,022.21	119,910,185.75	29,366,715.2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8,849,017.79	213,554,114.25	4,588,699.0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均以现金支付,其公允价值按现金支付数进行计量。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收购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是以其国防军工资质及客户资源关系为目的,以第三方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基础收购目标股权,由此形成了大额商誉。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0,144,414.01	50,144,414.01	185,010,865.18	143,848,866.18	51,075,820.15	49,559,442.06
货币资金	27,987,372.98	27,987,372.98	5,646,255.97	5,646,255.97	4,596.60	4,596.60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8,044,896.83	8,044,896.83	34,941,489.50	34,941,489.50	6,968,610.00	6,968,610.00
存货	5,774,848.27	5,774,848.27	19,654,291.94	12,381,254.37		
固定资产	3,893,234.19	3,893,234.19	10,841,378.71	8,127,617.29		
无形资产	2,025,000.00	2,025,000.00	48,086,685.23	9,638,447.65	40,772,937.83	39,193,033.60
预付账款	858,335.51	858,335.51	2,155,328.28	2,155,328.28	13,780.91	13,780.91
其他应收款	664,948.94	664,948.94	69,229,270.24	69,229,270.24	2,279,420.95	2,279,420.95
其他流动资产	378,455.41	378,455.41	250,000.00	2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1,036,473.86	1,100,000.00
在建工程			373,501.63	373,501.63		
长期待摊费用	17,321.88	17,321.88	112,777.78	112,77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923.47	992,923.47		
负债：	1,610,686.50	1,610,686.50	11,390,599.30	5,216,299.45	21,709,104.91	21,472,119.28
应付款项	63,040.19	63,040.19	1,956,894.68	1,956,894.68	5,758,288.58	5,758,28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65,255.49		236,985.63	
预收账款	443,270.65	443,270.65	2,104,206.80	2,104,206.80	3,400,000.00	3,4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895.00	39,895.00				
应交税费	958,746.26	958,746.26	1,109,124.28	1,109,124.28	511,876.40	511,876.40
其他应付款	105,734.40	105,734.40	46,073.69	46,073.69	11,801,954.30	11,801,954.30
净资产	48,533,727.51	48,533,727.51	179,802,347.81	138,632,566.73	29,366,715.24	28,087,322.78
减：少数股东权益	22,815,705.30	22,815,705.30	59,892,162.06	46,178,507.98		
取得的净资产	25,718,022.21	25,718,022.21	119,910,185.75	92,454,058.75	29,366,715.24	28,087,322.7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在2016年6月30日的评估值的基础上，分析至合并日2017年2月28日各项资产、负债的变化后的金额确认；企业合并中不存在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2)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在2017年2月28日的评估值的基础上，分析至合并日2017年8月31日各项资产、负债的变化后的金额确认；企业合并中不存在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3)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在2017年1月31日的评估值的基础上，分析至合并日2017年10月31日各项资产、负债的变化后的金额确认；企业合并中不存在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协议转让	2017年03月23日	股权交割,无法再控制	595,838.84						

其他说明：

2017年3月23日，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2700万元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为0万元）以0元价格分别转让给上海有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及上海梅思泰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同日三方签订了转让协议。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新设立2家公司，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合并范围增加，详情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特种陶瓷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洛阳	10000万元	70.00%	新设成立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光电材料、有色金属等相关新材料的贴合业务	洛阳	1600万元	85.00%	新设成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凝结水处理系统研发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靶材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隆华加美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冷凝设备研发与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滨海	项目建设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	柳州	靶材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昌吉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高分子材料销售	52.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湖北	咸宁	高新复合材料销售	66.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靶材销售		8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中电加美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剂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中电加美（香港）环保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	海东	环境治理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公司
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涉县	水务科技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青海	海东	城镇污水处理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	衡东	生活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武汉海威船舶与海洋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	船用设备销售		66.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洛阳	靶材销售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9,500,000.00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	-937,843.69		17,013,842.14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01%	2,916,667.60		25,732,372.90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33.31%	7,572,388.14		65,405,298.7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按照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东居善”）章程“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00万元，其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3,315.00万元，海东市乐都区环境保护局1,950.00万元，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晟雪”）1,235.00万元。

根据海东市乐都区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合资经营协议“第八章财务、税务、利润分配及审计8.3双方股东约定按以下比例分配利润”其中甲方100%，乙方0%。运营期内，中电加美与青海晟雪的联合体作为甲方享有100%经营收益，乙方为海东市乐都区环境保护局运营期内不享有经营收益。中电加美与青海晟雪再按实际出资金额分配经营收益。2016年8月，中电加美收购了青海晟雪100%的股权。2017年8月，青海晟雪将其持有的海东居善全部股权转让予中电加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6,270,994.32	103,571,900.80	109,842,895.12	3,123,638.75	47,000,000.00	50,123,638.75	7,866,663.63	106,346,158.14	114,212,821.77	2,895,965.22	49,000,000.00	51,895,965.22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3,588,151.26	57,158,444.06	110,746,595.32	49,398,005.52	4,635,782.68	54,033,788.20	31,030,457.73	35,896,882.19	66,927,339.92	7,664,238.96	4,479,166.67	12,143,405.63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449,860.99	7,974,169.72	58,424,030.71	3,205,947.53	480,000.00	3,685,947.53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146,009,295.33	69,608,413.55	215,617,708.88	9,798,411.94	6,482,800.58	16,281,212.5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5,728,294.20	-2,580,248.93	-2,580,248.93	3,416,886.32	1,326,541.03	-2,190,460.20		-41,849,679.63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3,993,948.52	-3,126,145.64	-3,126,145.64	-14,482,184.91	10,502,658.37	40,589.04		4,782,484.53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732,969.68	6,204,355.67	6,204,355.67	8,559,549.86				
威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43,629,939.38	19,534,148.55	19,534,148.55	64,086,334.2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7年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向科玛泰克（厦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收购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环境”）股权，衡东环境持有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水务”）10%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中电加美持有河北水务股权比例合并计算为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金额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036,473.86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036,473.86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36,473.86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36,473.86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	昌吉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34.00%		权益法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	厦门	股权投资	45.45%		权益法
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环境污染治理、水源保护技术服务	40.00%		权益法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境污染治理、水源保护技术服务	40.00%		权益法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租赁业务	23.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实际持有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昌吉清源)34%股权。昌吉清源负责昌吉市努尔加水库城镇供水项目的建设。由于在项目建设阶段,公司直接入股昌吉清源存在障碍,故公司委托中船重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代持昌吉清源24%的股权,并代公司行使股东权利,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及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或承担相应的投资亏损。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04,976,908.58	70,070,468.13	253,346,208.77	204,523,371.38	96,639,755.72	227,447,003.77
非流动资产	295,899,957.43	236,123,522.50	1,530.00	297,448,869.10	95,392,014.99	0.00
资产合计	500,876,866.01	306,193,990.64	253,347,738.77	501,972,240.48	192,031,770.71	227,447,003.77
流动负债	25,074,763.35	616,287.87	7,560,470.00	25,056,490.29	38,408,866.44	60,970.00
非流动负债	302,362,903.94	156,000,000.00		304,695,899.96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27,437,667.29	156,616,287.87	7,560,470.00	329,752,390.25	42,408,866.44	60,97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3,439,198.72	149,577,702.77	245,787,268.77	172,219,850.23	149,622,904.27	227,386,033.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891,015.70	50,856,418.94	111,710,313.66	39,610,565.55	50,871,787.45	103,356,952.35
--其他	3,059,158.47			3,059,158.4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2,950,174.17	50,856,418.94	111,720,313.66	42,669,724.02	50,871,787.45	103,356,952.35
营业收入	18,822,150.89			35,203,200.28		
净利润	1,219,348.49	-45,201.50	18,401,235.00	162,743.03	-377,095.73	7,385,079.75
综合收益总额	1,219,348.49	-45,201.50	18,401,235.00	162,743.03	-377,095.73	7,385,079.75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1) 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山隆华”）由公司与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公司持股50%，开山隆华成立后各股东均未实际出资，也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于2017年5月19日注销。

(2) 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成立，本公司持股比例40%，截止2017年12月31日各股东尚未实缴出资，也未开展生产经营。

(3)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成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本公司实缴出资2,000.00万元，持股比例40.00%。由于未达到投资的目的，经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各股东协商，拟注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正在注销中。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仅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存货			5,331,240.26	5,331,240.26
（三）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固定资产			146,979,866.50	146,979,866.50
（四）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无形资产			111,093,565.27	111,093,565.27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3,404,672.03	263,404,672.03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母公司，本公司以李占明、李明卫、李明强、李占强共同为最终控制方，合计持股352,689,492.00股，持股比例49.4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八、（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八、（三）。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洛阳兴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孙公司
深圳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孙公司
洛阳艾美气体设备有限公司	李占明之子李波波控制的企业
洛阳德宝冷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弟李景明控制的企业
宜欣农（洛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李占明之子李波波控制的企业
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厦门隆科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厦门科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洛阳兴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洛阳联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国威科健（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国威科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昆明国威科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高管陈志强控制的企业
洛阳帅搏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弟李景明之配偶徐向玲控制的企业
洛阳世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李占强之配偶李炎亭之兄长李延贵控制的企业
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共同控制的企业
链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高管段嘉刚控制的企业
霍尔果斯链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管段嘉刚控制的企业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曾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技术	5,970,873.8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	198,113.21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26,051.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洛阳兴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725,714.2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816,820.37			
拆出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11月09日	2018年11月08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175,000.00	6,770,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40,480.55	152,024.03		
应收账款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6,530,000.00	653,000.00		
其他应收款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5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99,015.00	14,950.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816,820.37	
其他应付款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成立，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40%，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对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到出资期限未完成的出资义务。

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完成的重大工程项目建设

(1) 公司之子公司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的厂房建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需支出约2,560.00万元。

(2) 公司之孙公司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PPP项目龙西污水处理厂建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需支出约2,800.00万元。

(3) 公司之子公司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授权使用费，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余500万元未支付。

3、收购全资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以2015年1月31日为购买日，支付现金人民币9,300.00万元为合并成本，取得了四丰电子100.00%的股权。同时相关协议规定：四丰电子原股东承诺，四丰电子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准，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00万元、1,900万元、2,800万元、3,600万元，如果承诺期内四丰电子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等于或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公司另向四丰电子原股东支付奖励对价2,700万元，否则不予支付。

4、收购控股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晶联光电”）

2016年公司收购晶联光电时，与其原实际控制人苏州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晶联”）约定：（1）为保障未来股东实现更好的收益，隆华节能和苏州晶联一致同意，对标的公司未来三年聘用的管理、技术、经营等核心团队累计给予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10%作为股权期权激励；（2）2019年第二季度或2020年第二季度，公司实施收购晶联光电原股东持有的剩余股权。除非另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公司按苏州晶联退出前一年广西晶联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十五倍溢价作为晶联光电约定价值，收购苏州晶联持有的30%股权。股权收购的支付方式可以是现金支付、隆华节能发行股票、或现金加股票的等形式，具体退出时间和支付方式由苏州晶联依据本协议选定。考虑到资本市场的变化可能，苏州晶联承诺，如果苏州晶联退出标的公司时，公司市盈率不足30倍，则退出时的实际溢价比例按照退出时上一季度公司实际市盈率（全部交易率平均值）的50%执行。（3）为充分保障晶联光电原股东的权益，不管晶联光电未来三年的经营业绩是盈利还是亏损，公司承诺保证原股东退出时，所得收入不少于2,536.0724万元，

5、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恒科技”）

2017年公司在收购兆恒科技52.99%的股权时，原股东及本次进入的自然人新股东与隆华节能约定，于2019年起三年内，隆华节能对原股东及本次进入的自然人新股东持有的兆恒科技剩余股权实施收购。股权收购的支付方式可以是隆华节能的股权、或现金加股权等形式。

6、收购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武汉海威船舶与海洋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017年公司在收购目标公司66.69%的股权时，承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现金或股权的方式对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有的股权进行收购。

(1) 如果公司2020年4月30日（含）之前的3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市股价市盈率高于或等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目标公司2019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5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目标公司股权的50%；如2020年4月30日收市时公司股价市盈率低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公司于2020年2月30日收市时市盈率的50%乘以目标公司2019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价，但不得低于目标公司2019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2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目标公司股权的50%；

(2) 如公司2023年4月30日（含）之前的3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市股价市盈率高于或等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目标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5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有目标公司上午剩余股权；如公司2023年4月30日（含）之前的3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市股价市盈率低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公司于2022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作价，但不得低于目标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2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目标公司的剩余股权。

(3) 对于上述两次收购，双方一致同意：公司收购目标公司剩余股权时交易对价中的股权支付比例不高于80%（含），公司股权的定价不高于公司董事会批准该次收购方案之日前30个交易日的公司平均收市股价（如此定价规定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有冲突的，从其规定）；同时双方一致同意并尽最大努力配合，分别于2020年9月30日、2023年9月30

日前，完成股权收购方案及相关材料到有权机构的报送（如需）；双方一致同意，无论最终采用何种收购方案，均不得晚于2021年3月31日、2024年3月31日之前完成目标公司的股权交割、股权转让款支付。

（4）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双方同意并确定：如目标公司进行增资，除公司外其他股东中任一方不同意增资方案的，均可以要求公司按照增资决议做出时上年度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十五倍收购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

（5）目标公司非经营性损益不包括军品销售增值税免税产生的收益。

（6）如目标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6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净利润的复合增长率达到35%或以上时，目标公司届时的核心技术成员和核心管理成员将有权在2020年6月30日之前，将目标公司作价5亿元人民币（投前）向目标公司进行增资，并最终取得不超过目标公司增资之后10%的股权。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结清保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未结清履约保函共计163,706,466.50元，其中：公司存在未结清的履约保函共计146,879,544.50元；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存在未结清保函共计16,826,922.00元。

2、保证或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出的保函提供担保金额为1,682.69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金额为1,189.71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借款50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金额为511.76万元，公司对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短期借款1,000.00万元提供担保。

3、诉讼

（1）山东锦海盛律师事务所（简称锦海盛律所）诉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1年12月13日和2013年6月8日，青岛信诚铸机有限公司（简称信诚公司）与公司签订两份《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约定：信诚公司为公司加工制作抛丸清理机两台，两合同总价为130.5万元。合同签订后，信诚公司将抛丸机按合同已履行了交货义务，但未履行足额开具发票的义务。为此公司尚欠信诚公司19.75万元未付。2015年6月20日，信诚公司将该债权转让给山东锦海盛律师事务所。2016年10月10日，锦海盛律所将公司起诉至即墨市人民法院，2016年10月31日法院冻结公司银行存款20.5万元。2017年1月5日，即墨市人民法院做出（2016）鲁0282民初1253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案件移送孟津县人民法院。2017年9月12日，孟津县人民法院一审驳回了锦海盛律所的诉讼请求（民事判决书：（2017）豫0322民初1306号）。锦海盛律所不服判决，起诉至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2月5日，公司与锦海盛律所达成和解，公司向其支付赔偿款75,000.00元，双方债权债务结清，对方撤诉。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针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75,000.00元。

（2）常州创新给排水设备有限公司（简称常州创新）诉公司欠付货款案

常州创新向本公司加工各种规格的清洗装置和三角框架等。2017年11月22日，常州创新将本公司诉至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诉称：a、自2014年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欠付其货款330,350.00元；b、2016年11月21日LHW-20160926-1080合同加工的三角框架公司未依约收货，尚余1,047,280.00元款项未支付；c、2016年12月15日1534号合同加工的阳泉清洗装置公司未依约收货，尚余461,000.00元款项未支付，上述合计要求公司支付其货款1,838,630.00元。

2018年3月7日，经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调解，双方自愿达成一致：a、解除双方2016年11月21日签订的LHW-20160926-1080合同的履行；b、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前支付常州创新货款330350元、设备款461000元，赔偿解除合同经济损失230,000.00元；c、常州创新于2018年3月10日前交付公司两套空冷清洗装置。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针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230,000.00元。

（3）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北建设）与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电加美）合同纠纷案

2013年12月及2014年9月，华北建设与中电加美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协议书补充协议》，组成联合体，投标江苏滨海县区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项目。中标后，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华北建设将本公司诉至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要求中电加美赔偿其经济损失、投标费、工程款差价、用工费、可得利益损失费、超出工作范围增加费等费用57,846,219.23元。

2017年11月31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中电加美支付华北建设投标费用427,637.34元，并驳回华北建设的其他诉讼请求。华北建设不服一审判决，上诉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针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430,084.34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820,793.0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820,793.04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之孙公司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洛阳晶联）成立于2017年2月，注册资本1亿元。2018年1月18日，洛阳晶联公司董事会决议：洛阳晶联注册资本减资至1500万元，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减资事项正在办理中。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018年1月26日公司同意出资收购霍尔果斯链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57%股权。货币出资金额1000万元，首期出资500万元，自营业执照颁发日起180日缴足，其余出资在2037年2月28日前缴足。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2017年，公司作为债务人，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供应商款项取得债务重组利得112.43万元；公司作为债权人，以低于债权账面价值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收回债权产生债务重组损失261.75万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考虑重要性及便于投资者理解的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分部1：传热节能分部，主要为工业制冷换热装备相关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分部2：水处理分部，主要为水处理及污水处理的技术服务及工程总承包；

分部3：新材料分部，主要为高纯钼及钼合金靶材等高纯稀有金属溅射靶材及高分子材料、高新复合材料；

分部4：其他业务分部，主要为BT项目实施服务及除分部1—3之外的业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分部 4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93,714,546.37	374,002,671.56	201,328,663.26	2,759,765.14	-3,482,456.25	1,068,323,190.0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91,930,203.33	372,304,558.35	201,328,663.26	2,759,765.14		1,068,323,190.0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784,343.04	1,698,113.21			-3,482,456.25	
二、营业成本	397,113,013.24	262,927,480.96	116,238,899.90	377,344.35	-680,955.72	775,975,782.73
其中：对外交易营业成本	39,671,548.78	262,927,480.96	115,999,408.64	377,344.35		775,975,782.73
分部间交易成本	441,464.46		239,491.26		-680,955.72	
三、资产减值损失	22,342,235.60	18,090,101.06	-2,479,501.83	1,060,988.81		39,013,823.64
四、利润总额	87,878,902.68	41,077,384.84	45,925,430.80	-9,125,397.11	-96,309,202.92	69,447,118.29
五、所得税费用	903,295.01	5,953,696.06	5,995,164.04	649,548.57	-201,742.08	13,299,961.60
六、净利润	86,975,607.67	35,123,688.78	39,930,266.76	-9,774,945.68	-96,107,460.84	56,147,156.69
七、资产总额	3,665,937,373.83	765,669,249.67	592,195,670.24	813,335,080.59	-2,182,380,517.35	3,654,756,856.98
八、负债总额	1,352,323,273.66	288,171,915.77	162,471,691.60	64,495,839.47	-803,315,190.89	1,064,147,529.61
九、其他重要信息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25,526,906.77					225,526,906.7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28,215.10					8,628,215.1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强质押3000万股。于2017年06月13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万股质押给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花坛支行，并已于2017年06月13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6月13日起至李明强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1.25%。

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强质押1196万股。于2017年07月10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96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07月10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7月10日起至李明强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2.73%。

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强质押888万股。于2017年07月12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88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07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7月12日起至李明强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9.45%。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强质押1760万股。于2017年10月3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60万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10月31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10月31日起至李占强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9.25%。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强质押56万股。于2017年4月20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4月20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4月20日起至2017年10月21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0.56%。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强质押320万股。于2017年4月2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4月21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4月21日起至2017年10月21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20%。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明质押1400万股。于2017年07月03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00万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07月03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7月03日起至李占明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7.28%。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明质押1842.4727万股。于2017年03月02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42.4727万股质押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03月02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3月02日起至2018年03月02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9.58%。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明质押3900万股。于2017年01月24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900万股质押给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01月24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1月24日起至李占明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0.28%。

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卫质押2610.26万股。于2017年07月18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610.26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07月18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07月18日起至李明卫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6.79%。

公司控股股东李明卫质押640万股。于2017年10月3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40万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7年10月31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7年10月31日起至李明卫先生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7.05%。

8、其他

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客户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所欠货款11,600,000.00元，由金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建房产代为抵偿所欠债务，前述事项导致资产负债表日增加固定资产11,600,000.00元，减少应收账款11,600,000.00元。截止报告出具日，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购置房产的网签已办理完毕。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9,400.00	1.13%	2,651,640.00	60.00%	1,767,760.00	1,372,050.00	0.30%	1,372,05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479,333.65	98.42%	75,295,109.28	19.63%	308,184,224.37	449,039,848.08	99.42%	83,992,809.91	18.70%	365,047,038.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0,770.00	0.45%	1,594,370.00	90.04%	176,400.00	1,280,950.00	0.28%	850,190.00	66.37%	430,760.00
合计	389,669,503.65	100.00%	79,541,119.28	20.41%	310,128,384.37	451,692,848.08	100.00%	86,215,049.91	19.09%	365,477,798.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润银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50,400.00	750,240.00	60.00%	回款困难
山东鑫华特钢有限公司	1,613,000.00	967,800.00	60.00%	回款困难
内蒙古伊东集团九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56,000.00	933,600.00	60.00%	回款困难
合计	4,419,400.00	2,651,64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08,642,010.01	10,432,100.50	5.00%
1 年以内小计	208,642,010.01	10,432,100.50	
1 至 2 年	43,259,697.37	4,325,969.74	10.00%
2 至 3 年	53,450,701.96	10,690,140.39	20.00%
3 年以上	77,747,180.81	49,846,898.65	
3 至 4 年	40,440,424.43	16,176,169.77	40.00%
4 至 5 年	18,180,137.50	14,544,110.00	80.00%
5 年以上	19,126,618.88	19,126,618.88	100.00%
合计	383,099,590.15	75,295,109.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保证金组合	-	-
关联方组合	379,743.50	-
合计	379,743.5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450,700.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23,23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53,756,332.0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3.7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5,729,816.6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633,466.61	99.60%	1,653,928.03	0.90%	181,979,538.58	57,445,724.15	100.00%	282,769.55	0.49%	57,162,954.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8,029.00	0.40%	210,398.10	28.51%	527,630.90					
合计	184,371,495.61	100.00%	1,864,326.13	1.01%	182,507,169.48	57,445,724.15	100.00%	282,769.55	0.49%	57,162,954.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21,360.69	1,601,068.03	5.00%
1 年以内小计	32,021,360.69	1,601,068.03	
1 至 2 年	150,000.00	15,000.00	10.00%
2 至 3 年	10,100.00	2,020.00	20.00%
3 年以上	35,840.00	35,840.00	
3 至 4 年			4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35,840.00	35,840.00	100.00%
合计	32,217,300.69	1,653,928.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保证金组合	36,633,799.60	-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114,782,366.32	-
合计	151,416,165.92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81,556.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31,208.08	1,251,898.46
各种保证金	37,371,828.60	8,144,791.00
押金、代收代付	1,049,093.53	1,029,768.78
关联方往来款	144,782,366.32	47,019,265.91
其他	236,999.08	
合计	184,371,495.61	57,445,724.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563,821.11	1 年以内、1-2 年	23.63%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517,971.20	1 年以内	20.89%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16.27%	1,500,000.00
昌吉市清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1 年以内	16.27%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960,000.00	1 年以内、2-3 年	14.08%	
合计	--	168,041,792.31	--	91.14%	1,5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67,106,865.55	23,800,000.00	1,943,306,865.55	1,539,075,525.55		1,539,075,525.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5,526,906.77		225,526,906.77	216,898,691.67		216,898,691.67
合计	2,192,633,772.32	23,800,000.00	2,168,833,772.32	1,755,974,217.22		1,755,974,217.2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隆华加美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99,000,000.00			599,000,000.00	23,800,000.00	23,800,000.00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696,183,326.55			696,183,326.55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9,892,199.00			79,892,199.00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000,000.00		31,000,000.00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567,040.00		64,567,040.00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333,464,300.00		333,464,300.00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1,539,075,525.55	428,031,340.00		1,967,106,865.55	23,800,000.00	23,8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669,724.02			280,450.15						42,950,174.17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0,871,787.45			-15,368.51						50,856,418.94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03,356,952.35			8,363,361.31						111,720,313.66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227.85			-227.85						20,000,000.00	
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216,898,691.67			8,628,215.10						225,526,906.77	
合计	216,898,691.67			8,628,215.10						225,526,906.77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4,563,746.88	384,403,147.37	354,616,359.37	288,724,544.11
其他业务	19,150,799.49	12,709,865.87	9,029,757.50	10,189,842.12
合计	493,714,546.37	397,113,013.24	363,646,116.87	298,914,386.2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000,000.00	13,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28,215.10	3,259,783.46
其他	8,273,297.42	5,384,484.02
合计	111,901,512.52	21,644,267.48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6,00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0,68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8,113.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94,051.07	
债务重组损益	-1,493,212.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4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8,912.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49,401.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30,657.24	
合计	13,926,921.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	0.0522	0.05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	0.0364	0.03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